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远程异地评标)

项目名称：全自动染色封片一体机等医疗设备采购(一期)

项目编号：WZZC2025-G1-220107-YZLZ

采 购 人：藤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12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134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4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55

第一章 招标公告（远程异地评标）

项目概况

全自动染色封片一体机等医疗设备采购（一期）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月2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按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ZZC2025-G1-220107-YZLZ

项目名称：全自动染色封片一体机等医疗设备采购（一期）

预算总金额（元）：19070000.00

最高限价（如有）：14246000.00 元

采购需求：

分标号	标项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最高限价（万元）
1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1 批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一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100.3
2	医用光学仪器、激光仪器、手术室设备、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	1 批	医用光学仪器、激光仪器、手术室设备、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一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75.5
3	医用内窥镜	1 批	医用内窥镜一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174
4	医用内窥镜	1 批	医用内窥镜一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218
5	医用内窥镜	1 批	医用内窥镜一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100.1
6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中医器械设备	1 批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中医器械设备一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90.1
7	临床检验设备	1 批	临床检验设备一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56.6
8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体外循环设备	1 批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体外循环设备一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170
9	介/植入诊断和治疗用器械	1 套	介/植入诊断和治疗用器械一套，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70
10	医用 X 射线诊断设备	1 套	医用 X 射线诊断设备一套，具体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37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第 2、4、6、7、9 分标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约 510 万元，占总采购金额比例约 35.76%），提供的货物须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单位）制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必须包含招标标的[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或者投标人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注册凭证。

3.2 10 分标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辐射安全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1 月 7 日至 2026 年 1 月 14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3:00 至 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 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 年 1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投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117.141.250.58:10030/web/cgw/index.pt1>（梧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wz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梧

州藤县)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0771-3381253**）。

(3) 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 本项目为远程异地全流程电子评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藤县人民医院

地 址：藤县藤州大道藤县人民医院

联系方式: 卓严健, 0774-70170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广西藤县藤州镇安泰五街 62 号

联系方式: 周子然、姚国铭、陈丽年 0774-72883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周子然、姚国铭、陈丽年

电 话: 0774-7288399

附件: 采购需求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网信办（<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标记“●”的条款（如有）是指采购需求中的重要指标，作为评分标准依据。

4.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5.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该技术参数视为负偏离**。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

持资料。

6.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 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本项目所有采购标的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1 分标 最高限价：100.3万元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母婴中央监护系统”。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单价 (万元/套)	数量及 单位	技术要求
1	新生儿监护仪	4.2	10 套	<p>一、新生儿监护仪技术参数：</p> <p>1. 模块化监护仪，主机集成内置≥2槽位插件槽，可支持CO₂任意参数模块的即插即用，扩展临床应用。</p> <p>2. 整机无风扇设计，防水等级IPX1或更高。</p> <p>▲3. ≥10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高达1280*800像素或更高，≥7通道波形显示。</p> <p>4. 屏幕采用电容屏非电阻屏。</p> <p>5. 显示屏可支持亮度自动调节功能。</p> <p>6. 屏幕可倾斜6~10度或更高。</p> <p>7. 监测患者类型为小儿、新生儿，不含成人，所有监测参数适用于新生儿，标配新生儿专用附件。</p> <p>8. 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锂电池支持监护仪工作时间≥4小时。</p> <p>9. 安全规格：ECG，TEMP，IBP，SpO₂，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CF型。</p> <p>10. 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10年。</p> <p>11. 配置3/5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p> <p>▲12. 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适用于新生儿。（新生儿心律失常分析，为危重新生儿提供更多心电信息协助诊疗）</p> <p>13. 提供新生儿专用心电电缆。</p> <p>14. 心电算法通过数据库验证。</p>

			<p>15. 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6.25mm/s、12.5 mm/s、25 mm/s和50 mm/s。</p> <p>16. 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ST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p> <p>17. 支持≥20种心律失常分析，适用于新生儿。</p> <p>18. 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p> <p>19. 支持升级提供过去24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统计和QT/QTc统计结果。</p> <p>20. 提供SpO₂，PR和灌注指数(PI)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小儿和新生儿。</p> <p>21. 提供新生儿专用可重复使用血氧探头一个，防水等级IPX7或更优。</p> <p>22. 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小儿和新生儿。</p> <p>▲23. 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4种测量模式，并提供24小时血压统计结果。</p> <p>24. 无创血压小儿测量范围：收缩压25～240mmHg，舒张压10～200mmHg，平均压15～215mmHg；无创血压新生儿测量范围：收缩压25～140mmHg，舒张压10～115mmHg，平均压15～125mmHg。</p> <p>25. 提供新生儿专用血压测量袖带一套，包括≥3个尺寸不同的袖带，满足不同新生儿臂围的监测</p> <p>26. 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p> <p>27. 支持升级至少4通道有创压监测，适用于小儿和新生儿。</p> <p>28. 预留CO₂模块升级插口，即插即用，支持新生儿呼末CO₂监测，采样速率≥50ml/min。</p> <p>29. 预留12导联心电监测空间，支持小儿、新生儿监测。</p> <p>30. 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产品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p> <p>31. 提供单血氧大参数界面，界面显示SpO₂，PR，PI和多组SpO₂监测值列表相关参数</p> <p>32. 提供CCHD筛查工具，支持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通过患者血氧进行筛查（先心病筛查工具）</p> <p>33. 提供新生儿呼吸氧合专用界面，实时识别和标记ABD事件，协助临床对于新生儿的呼吸暂停的监测和管理</p>
--	--	--	--

			<p>34. 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p> <p>35. 支持≥120 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10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1000 组 NIBP 测量结果，≥120 小时（分辨率 1 分钟）ST 模板存储与回顾，支持 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p> <p>36. 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 USB 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 U 盘。</p> <p>37. 支持 RJ45 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p> <p>38. 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p> <p>39. 提供心肌缺血评估工具，可以快速查看 ST 值的变化。</p> <p>40. 具备计时器功能，界面可设置≥4 个独立计时器。</p>
--	--	--	--

二、中心监护系统技术参数

1. 中心监护系统支持中央站，工作站，浏览站，远程查询系统等产品形态互连，满足科室在护士站，医生办公室，会议室和科室外进行病人监护信息的集中查看。
2. 中心监护系统支持有线、无线、遥测多元化的组网方式。
3. 中心监护系统可支持来自监护仪端监测 ECG，ST，QT/QTc，RESP，SpO₂，PR，TEMP，NIBP，IBP，CO₂，AG，EEG，NMT 等参数的显示和数据存储。
4. 中心监护系统支持中文操作系统，配置磁盘阵列，保证磁盘数据的稳定性和安全性，中心监护系统支持 19 寸以上液晶双显示器屏幕显示，1280×1024 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支持升级 4 个显示屏显示。
5. 可同时集中监护不少于 32 个病人，单个屏幕支持≥8 床同时监护，每床显示 5 个参数、支持大字体及床标识显示。
- ▲6. 支持采集信息，支持存储、打印。

▲三、配置清单

1. 新生儿监护仪主机 10 台
2. 心电主电缆 10 根
3. 心电导联线 10 根
4. 血氧主电缆 10 根

				<p>5. 血氧探头 10 套 6. 血压导气管 10 根 7. 血压袖套 10 套 8. 电池 10 块 9. 三芯电源线 10 根 10. 使用说明书、中文操作卡、设备保修卡、合格证等配件 10 套 11. 中心监护系统主机 1 台 12. 加密狗等配件 1 套</p>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2	数字震动感觉阈值检查仪	7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震动频率：$\geq 100\text{Hz}$。 ▲2. 探头振源输出频率：100Hz 允差±5%正弦波。 ▲3. 振幅（峰-峰值）范围：0~60 μm 连续可调。 4. 振幅微调精度 0.1 Volt。 ▲5. 电压范围：0~50V 连续可调，步进 0.1V。 6. 振幅自动升幅控制功能。 7. 具有自动和手动（控制手柄）测试模式，通过微米级震动刺激探头无痛性的测量人体各部位生物震动感觉阈值。 8. LED 数码和电脑双显震幅阈值。</p> <p>▲二、配置清单</p> <p>1. 控制台 1 套 2. 检测仪主机和手柄 1 套 3. 检查结果输出端 1 套 4. 电源线 1 条 5. 患者控制器 1 个 6. 随机配件、说明书等 1 套</p>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3	多普勒周围血管诊断系统	9. 3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工作模式：连续多普勒工作模式； 2. 液晶屏显示，可显示切换波形参数； 3. 流速测量范围和误差：双向连续波（CW），10cm/s~50cm/s，最大误差不超过±20%；</p>

			<p>4. 超声探头工作频率与标称频率的偏差：探头频率：8.0MHz，允差：±10%；</p> <p>▲5. 血流探测深度：≥15mm。</p> <p>6. 超声输出参数：峰值负声压小于1MPa，输出波束声强小于20mW/cm²，空间峰值时间平均声强小于100mW/cm²；</p> <p>7. 自动充气、放气测量血压，并自动选择最高血压值；</p> <p>8. 自动计算ABI值，并打印ABI数值和血流速波形；</p> <p>▲9. 可自动读取并保存波形。</p> <p>10. 主机能脱机工作，可存储患者波形数据，传输至计算机客户端；</p> <p>11. 多普勒周围血管诊断系统医疗器械注册证包含软件部分。</p> <p>12. 软件可对患者信息保存检索，检测数据保存检索，输出打印。</p> <p>13. 通过EMC电磁兼容检测。</p> <p>14. 正常连续工作时间：连续工作时间应≥4小时。</p> <p>15. 使用年限≥10年。</p> <p>16. 通用要求符合GB 9706.1-2020中规定的要求；</p> <p>▲二、配置清单：</p> <p>1. 主机 1 台</p> <p>2. 多普勒探头 1 个</p> <p>3. 控制台 1 台</p> <p>4. 诊断结果输出端 1 台</p> <p>5. 多功能推车 1 台</p> <p>6. 血压袖带 1 个</p> <p>7. 耦合剂 1 瓶</p> <p>8. 电池充电器 1 套</p> <p>9. 数据线 1 根</p> <p>10. 软件 1 套</p> <p>11. 随机配件、说明书等 1 套</p>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3年。</p>
--	--	--	--

			一、技术参数
4	母婴中央监护系统	42	<p>1. 中央监护系统</p> <p>1. 1 总线制通讯接口, 可同时连接和管理床旁胎儿监护仪/母亲胎儿监护仪, 可支持绿色无线联网, 支持 Wi-Fi 联网, 可以升级实现多中央站/观察站的跨病区或科室的联合监护网络, 实现跨区信息共享;</p> <p>1. 2 采用分布式结构, 支持升级多产网系统统一服务器管理, 跨围产科室(产前门诊、产科病房、待产室和产房等多科室)管理, 实现孕妇完整档案管理; (解决数据孤岛问题, 打通数据连接, 形成闭环)</p> <p>1. 3 支持接入大于或等于 80 台床边机和 32 个客户端;</p> <p>1. 4 采用用户分级机制, 便于授权管理;</p> <p>1. 5 支持国内 KREBS、Fischer、改良 Fischer 和 NST 四种评分标准;</p> <p>1. 6 具备胎监/母胎监护/母亲监护三种监护版面, 根据床边机监护数据, 自适应界面更改</p> <p>1. 7 具备报警功能, 母亲和胎儿心率重合报警, 双胎信号重合报警;</p> <p>1. 8 具备智能走纸技术, 自动记录有效数据</p> <p>1. 9 支持转床功能, 动态合并待产监护数据和产时监护数据;</p> <p>1. 10 支持转移功能, 动态合并胎监和多参数监护数据;</p> <p>1. 11 支持双屏显示;</p> <p>1. 12 可根据采购人需求在界面中定制化管理操作按键, 可增加、删除快捷操作按键, 可优先常用快捷操作功能;</p> <p>1. 13 具有数据库, 全程 CTG 浏览, 可了解整体监护情况, 贮存全产程所有数据, 提供完整的分娩记录, 并可选段分析、打印;</p> <p>1. 14 报警信息置顶显示;</p> <p>1. 15 激光打印系统, 支持选段打印;</p> <p>1. 16 能打印多种报告, 包括支持 KREBS、Fischer、改良 Fischer 和 NST 四种评分报告, 三类图形评估报告和 CTG 报告等多种报告系统; 打印支持国标格式, 支持 A4/B5 等纸型</p> <p>1. 17 支持接入医院信息管理系统(HIS)(中联信息管理系统), 实现数据的统一管理和共享;</p> <p>1. 18 支持接入扫描枪</p>

		<p>1. 19 提供打印设置小工具, 可以对打印模板中的部分内容进行个性化设置, 包括报告布局, 边距, 字号、CTG 曲线背景网格、胎心安全区域背景色及曲线颜色和粗细等, 方便临床应用;</p> <p>1. 20 支持双向控制, 床边机与中央站之间可实现时间、ID、报警设置双向同步;</p> <p>1. 21 支持断点续传, 包括 FHR、TOCO、MHR、AFM、SpO₂ 和事件。</p> <p>2. 胎儿母亲监护仪</p> <p>2. 1 监护参数: 胎心率 (FHR), 宫缩压力 (TOCO), 胎动 (FM), 母亲参数 (血氧、脉搏、心电、呼吸、体温);</p> <p>2. 2 多晶片 1MHz 超声胎心探头, 超声波束声强: Iob<5 mW/cm², 胎心率范围: 50~240bpm 分辨率: 1bpm, 精度: ±2bpm;</p> <p>2. 3 无凸点设计的宫缩探头, 0~100 相对单位, 分辨率 1, 非线性误差≤±10%, 归零方式: 自动/手动;</p> <p>2. 4 胎动: 手动/自动胎动检测, 显示并打印胎儿活动图;</p> <p>2. 5 母亲参数指标: 心电导联选择: 三导, 心率范围: 55~240 bpm, 测量精度: ±2bpm;</p> <p>血氧饱和度显示方法: 脉搏波形、血氧饱和度值, 测量范围: 50%~100%, 分辨率: 1%, 测量精确度: 90% ~ 100%: ±2%; 70% ~ 90%: ±4%; < 70%: 未明确;</p> <p>呼吸阻抗法, 测量范围: 0~120rpm, 测量精度: ±3rpm;</p> <p>脉率显示范围: 30 bpm ~ 240 bpm, 测量精度: ±3bpm;</p> <p>体温显示范围: 0°C ~ +50°C, 测量精度: ±0.3°C (不包括探头误差: ±0.1 °C; 探头: ≤ ±0.2 °C)</p> <p>2. 6 ≥10 英寸高清晰 TFT 屏, 0~60° 度内多角度翻转;</p> <p>2. 7 监护曲线显示支持 30 ~ 240 (美标) 或 50 ~ 210 (国际) 两种标准;</p> <p>▲2. 8. 一体化探头架设计, 支持挂墙放置探头、移动放置探头;</p> <p>2. 9 内置式≥150mm 宽行打印, 符合标准, 连续准确记录胎心率、宫缩压曲线及胎儿活动曲线;</p> <p>2. 10 打印机走纸速度 1、2、3cm/min 可调, 支持缺纸缓存打印, 选段打印和定时长打印功能, 定时时长范围: 10~90min;</p> <p>2. 11 每十分钟自动打印时间、日期、母亲参数 (心率、血氧、呼吸、体温等参数数值);</p> <p>2. 12 胎心率报警范围可调, 当胎心率过缓或过速时自动报警, 报</p>
--	--	---

		<p>警内容中文显示，报警持续时间可调；</p> <p>2. 13 具有超声传感器信号质量指示功能，以得到胎心参数值和曲线；</p> <p>2. 14 双胎心率重合报警 (SOV)，母胎心率信号重合验证；</p> <p>2. 15 探头 IPX8 或更优防水等级；</p> <p>2. 16 探头可在水下 1. 1m 工作 24 小时，支持水中分娩；</p> <p>2. 17 宫缩压探头采用防水透气设计，不受水压和温度变化影响，确保 TOCO 测量的精准性；</p> <p>2. 18 在宫缩数值大于 50 单位的情况下，在界面上弹出禁止测量血压的提示信息；</p> <p>2. 19 回顾报警功能，可回顾最近的 100 条报警信息；</p> <p>2. 20 48 小时 CTG 存储、回放，打印，掉电数据存储，具有查找监护记录功能</p> <p>▲2. 21 支持外接 U 盘存储监护数据；</p> <p>2. 22 内置通讯接口，可与中央站组成网络系统；</p> <p>2. 23 支持拓展无线探头，支持无线双胎心监护，无线探头采用自识别探头基座设计，无线探头工作距离 >100m，内置锂电池 ≥15 小时的续航能力；</p> <p>2. 24 配置无线 TOCO 探头外接心电导联线测量母亲心率</p> <p>3. 胎儿监护仪</p> <p>3. 1 监护参数：胎心率 (FHR)，宫缩压力 (TOCO)，胎动 (FM)；</p> <p>3. 2 多晶片 1MHz 超声胎心探头，超声波束声强：Iob<10 mW/cm²，胎心率范围：55~240 bpm 分辨率：1 bpm，精度：±2 bpm；</p> <p>3. 3 无凸点设计的宫缩探头，0~100 相对单位，分辨率 1，非线性误差 ≤±10%，归零方式：自动/手动；</p> <p>3. 4 探头 IPX8 或更优防水等级；</p> <p>▲3. 5 探头可在水下 1. 1m 工作 24 小时，支持水中分娩；</p> <p>3. 6 宫缩压探头采用防水透气设计，不受水压和温度变化影响，确保 TOCO 测量的精准性；</p> <p>3. 7 胎动：手动/自动胎动检测，显示并打印胎儿活动图；</p> <p>3. 8 ≥5.6 英寸高清 TFT 液晶屏，90° 角度内任意翻转；</p> <p>3. 9 多种监护界面，显示胎儿监护曲线及数字，支持大字体显示；</p> <p>3. 10 监护曲线显示支持 30 ~ 240 (美标) 或 50 ~ 210 (国际) 两种标准；</p>
--	--	--

			<p>▲3.11. 一体化探头架设计，支持挂墙放置探头、移动放置探头；</p> <p>3.12 飞梭和硅胶按键操作；</p> <p>▲3.13 内置式 152mm（或 150mm）宽行打印，符合标准，连续准确记录胎心率、宫缩压曲线及胎儿活动曲线；</p> <p>3.14 打印机走纸速度 1、2、3cm/min 可调，支持缺纸缓存打印，选段打印和定时长打印功能，定时时长范围：10–90min；</p> <p>3.15 胎心率报警范围可调，当胎心率过缓或过速时自动报警，报警内容中文显示，报警持续时间可调；</p> <p>3.16 双胎心率重合报警(SOV)；</p> <p>3.17 回顾报警功能，可回顾最近的 100 条报警信息；</p> <p>3.18 60 小时 CTG 存储、回放，打印，掉电数据存储；</p> <p>3.19 具有查找监护记录功能；</p> <p>3.20 中英文操作界面；</p> <p>3.21 配置锂电池供电；</p> <p>3.22 支持外接胎儿刺激器，刺激标识与胎心宫缩曲线同步显示并描记打印功能；</p> <p>▲二、配置清单：</p> <p>1. 中央监护系统配置清单</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项目名称</th><th>数量</th><th>单位</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母婴中央监护系统（一体机）</td><td>1</td><td>台</td></tr> <tr> <td>2</td><td>鼠标</td><td>1</td><td>个</td></tr> <tr> <td>3</td><td>键盘</td><td>1</td><td>个</td></tr> <tr> <td>4</td><td>监护信息输出端（激光输出）</td><td>1</td><td>台</td></tr> <tr> <td>5</td><td>电源线</td><td>1</td><td>个</td></tr> <tr> <td>6</td><td>软件光盘</td><td>1</td><td>张</td></tr> <tr> <td>7</td><td>跳线连接器</td><td>10</td><td>个</td></tr> <tr> <td>8</td><td>串口线</td><td>1</td><td>根</td></tr> <tr> <td>9</td><td>中文用户文件等随机配件</td><td>1</td><td>套</td></tr> <tr> <td>10</td><td>电源适配器</td><td>1</td><td>个</td></tr> <tr> <td>11</td><td>CNS 转换盒</td><td>1</td><td>个</td></tr> <tr> <td>12</td><td>其他安装连接材料</td><td>按需</td><td>按需</td></tr> </tbody> </table> <p>2. 胎儿/母亲监护仪配置</p>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1	母婴中央监护系统（一体机）	1	台	2	鼠标	1	个	3	键盘	1	个	4	监护信息输出端（激光输出）	1	台	5	电源线	1	个	6	软件光盘	1	张	7	跳线连接器	10	个	8	串口线	1	根	9	中文用户文件等随机配件	1	套	10	电源适配器	1	个	11	CNS 转换盒	1	个	12	其他安装连接材料	按需	按需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1	母婴中央监护系统（一体机）	1	台																																																				
2	鼠标	1	个																																																				
3	键盘	1	个																																																				
4	监护信息输出端（激光输出）	1	台																																																				
5	电源线	1	个																																																				
6	软件光盘	1	张																																																				
7	跳线连接器	10	个																																																				
8	串口线	1	根																																																				
9	中文用户文件等随机配件	1	套																																																				
10	电源适配器	1	个																																																				
11	CNS 转换盒	1	个																																																				
12	其他安装连接材料	按需	按需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1	主机（3台单胎+1台双胎）	4	台
2	胎心探头	5	个
3	宫缩压力探头	4	个
4	打标器	4	个
5	成人指夹式血氧探头	4	个
6	血压袖套	4	个
7	血压气管延长线	4	根
8	心电导联线	4	根
9	耦合剂	4	瓶
10	绑带	10	根
11	内置宽行打印机	4	台
12	打印纸	4	盒
13	电源线	4	根
14	保险管	8	个
15	中文用户文件（合格证，保修卡，装箱单，说明书，胎心监护手册、速查卡，用户验收单、三证文件等随机配件）	4	套
16	安装材料	按需	按需

3. 胎儿监护仪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1	主机（5台单胎+1台双胎）	6	台
2	胎心探头	7	个
3	宫缩压力探头	6	个
4	打标器	6	个
5	绑带	14	根
6	耦合剂	6	瓶
7	打印纸	6	盒
8	内置宽行打印机	6	台
9	电源线	6	根

			10	保险管	12	个	
			11	中文用户文件（合格证，保修卡，装箱单，说明书，胎心监护手册、速查卡，用户验收单、三证文件各等随机配件）	6	套	
			12	安装材料	按需	按需	
▲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2年。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 2. 地点：广西梧州藤县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25日内。
付款条件	1. 首期款（2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及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中标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全额完税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20%。 2. 分期款（75%）：验收款支付完成后，采购人自次月起，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分12个月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5%，分12个月平均支付。 3. 设备尾款（5%）：中标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且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30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尾款5%。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未按约定维修或更换，采购人有权从尾款中扣除相应维修费用或损失赔偿款。
产品要求	1. 以上产品必须是具备合法资质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合同签订之日前6个月内生产），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若产品在运输或安装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条件调换相同产品。 2. 供应商所投产品、辅材及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 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 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整机（含配件）质保期最低

	不少于 1 年。各设备具体质保期限要求详见其技术要求。质保期内，厂家应每年不少于 2 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p>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质保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负责保修、人工及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p> <p>2. 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须提供针对不同岗位人员的系统培训和上岗人员的操作培训，确保使用设备的所有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此项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另行支付。培训内容须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p> <p>3. 技术及维修服务：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应配置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系统平台接入、维护等服务。</p> <p>4. 故障处理：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提供无条件远程诊断、维修；如需现场处理，24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 95%，即 1 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 2 天。</p> <p>5. 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p> <p>6. 其余按厂家承诺。</p>
投标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系统平台、包装费、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及检定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应有的全部费用。
验收标准	<p>验收标准</p> <p>1.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适用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执行，有强制性标准的必须优先适用强制性标准。</p> <p>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交付验收时，由验收小组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p>

	<p>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 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p> <p>4. 验收地点：广西梧州藤县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p> <p>5. 验收方式：</p> <p>1) 中标供应商完成货物及系统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p> <p>2)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p> <p>3)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p> <p>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5) 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p> <p>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验收书后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中标供应商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中标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履约验收其他事项</p> <p>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	---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按无
--------	--

	效投标处理。
(三) 其他	
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需求编制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案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	
1. 实施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等。	
2.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	
3. 技术培训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以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培训课程及内容等。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分标 最高限价：75.5 万元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半导体激光治疗仪”。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单价(万元/套)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数字眼底相机	18.5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操作模式：全自动和手动 2 种模式，无需人工调整，一键完成双眼自动拍照，具备自动追踪（上下左右），自动对焦（前后），自动测量，自动转换左右眼功能。</p> <p>2. 对焦模式：具备全自动和手动对焦；自动切换左右眼、自动寻找瞳孔、自动校准瞳孔位置。</p> <p>3. 具备自动和手动拍照模式。</p> <p>▲4. 采集模式：具备免散瞳和散瞳彩照模式/眼前节照相。</p> <p>5. 具备自动和手动曝光模式。</p> <p>▲6. 照相瞳孔直径：≥2.8 mm</p> <p>7. 视场角：53°，允差±7%</p> <p>▲8. 采集模块：专业高清摄像头。</p> <p>▲9. 眼底像分辨率：≥2400 万像素。</p> <p>▲10. 患者屈光度校正范围：无补偿透镜：-30D～+30D。</p> <p>11. 闪光强度：自适应无级可调。</p> <p>12. 内固视标：采用液晶点阵，周边模式有≥9 点固视标、任意固视点标注。</p> <p>13. 显示屏≥10 寸旋转电容触摸控制屏，外接 20 寸液晶扩展显示器（可分屏显示）。</p> <p>▲14. 工作距离：≥13mm</p> <p>15. 具备图片后处理功能：亮度，色彩，对比度；病灶标注及计算；随访对比。</p> <p>▲16. 设计使用年限≥10 年。</p> <p>17. 采集过程全程语音导航。</p> <p>▲二、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主机 1 台。2. 眼底专业采集分析系统 1 套。3. 专业医用电动升降平台 1 套。4. 外接显示系统及支架 1 套。5. 加墨式彩色检查结果输出端 1 台。

				<p>6. 无线键鼠 1 个。</p> <p>7. 随机配件、说明书等配套物品 1 套。</p>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2	半导体激光治疗仪	39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产品适用范围：用于人体组织的汽化、碳化、凝固和照射，对体表和腔道部位的增生性和血管性疾病进行治疗。</p> <p>2. 激光类型：半导体激光器</p> <p>▲3. 波长：$\geq 980\text{nm} (\pm 10\text{nm})$</p> <p>4. 光学技术：光学耦合技术。</p> <p>5. 终端输出功率 30W，连续可调，终端输出激光功率不稳定度：$\leq \pm 1\%$.</p> <p>6. 激光功率复现性：$\leq \pm 1\%$。</p> <p>7. 输出方式：连续脉冲，重复脉冲，单脉冲。</p> <p>▲8. 脉冲宽度：0.01ms–1000ms，调节步距 0.01ms，脉宽误差：4%</p> <p>9. 脉冲频率：0.5Hz–10000Hz 连续可调，频率误差：4%</p> <p>10. 指示光：激光二极管 635nm ($\pm 20\text{nm}$) 功率 $\leq 5\text{mW}$ 亮度可在显示屏上可视可调。</p> <p>▲11. 出光定时调节范围：0–990s，连续可调，并可在显示屏上可视可调。</p> <p>▲12. 方案存储：可存储 ≥ 12 种治疗方案，方便随时调取。</p> <p>13. 冷却方式：半导体 TEC 制冷，空气冷却，自动恒温控制系统。</p> <p>14. 激光类别：4 类激光。</p> <p>15. 故障检测：主机具备故障检测和报警提示功能，出现配件未连接或设备故障可以自动诊断，并以文字，声响，和图标三种方式报警提示。</p> <p>16. 光纤系统传输效率：$\geq 90\%$</p> <p>17. 传输系统：带标准连接器的 400 μm, 600 μm, 1000 μm 接触式及非接触式光纤，光束发散角：$\leq 15^\circ$，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注册证中包含光纤传输系统。</p> <p>18. 光纤探测系统：主机具备光纤连接探测报警功能，光纤未连接时报警提示，防止光纤未连接出光损坏设备。</p>

				<p>19. 操作方式: 彩色触摸液晶屏, 屏幕亮度可在屏幕上可视可调。</p> <p>20. 预置参数: 术前可据临床需要设置治疗参数、功率、脉宽、脉冲模式、时间、频率、脉冲数、能量等, 治疗过程中, 脉宽、频率、功率、脉冲数、能量、脉冲方式、定时总时间及剩余时间同步被显示。</p> <p>▲21. 功率检测: 机身自带功率计, 可随时检测机器功率并可在显示屏上可视。</p> <p>▲22. 使用年限\geqslant10 年。</p> <p>▲二、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半导体激光治疗仪主机 1 台。 2. 主机钥匙 2 把。 3. 脚踏开关 1 个。 4. 遥控联锁接头 1 个。 5. 光纤 2 根。 6. 光纤切割器 1 个。 7. 激光防护眼镜 2 副。 8. 电源线、说明书、合格证等配套物品 1 套。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质保期: 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3	等离子体手术系统	6.5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耳鼻喉各种息肉、增生、肥大、出血、炎症、糜烂等的治疗。</p> <p>2. 电源: 交流 220V, 50Hz。</p> <p>▲3. 工作频率: 100kHz ($\pm \leqslant 10\text{kHz}$)。</p> <p>4. 输出功率: 等离子汽化切割: 1-10 档可调, 等离子汽化凝血: 1-10 档可调, 等离子汽化打孔: 1-10 档可调, 等离子消融凝血: 1-10 档可调。</p> <p>▲5. 阻抗显示: 阻抗显示为 0-999, 阻抗侦测和自动能量检测技术。具有热损毁深度监控系统, 对治疗深度进行实时检测反馈、达到预期(设置)的消融深度和治疗范围自动提示操作者。</p> <p>6. 工作计时: 0-99s 循环计时</p> <p>7. 整机功耗: $\leqslant 700\text{W}$。</p> <p>8. 输出功率: $\leqslant 350\text{W}$。</p> <p>9. 界面显示及指示: 按键式操作界面, 采用 LED 数码显示, 面板密封防水设计。</p>

		<p>9. 1 阻抗（IMPEDANCE）、功率（POWER）、时间（TIME）显示；</p> <p>9. 2 切割消融（ABLATION）、止血凝固（PLACOAG）工作模式指示；</p> <p>9. 3 刀头（ELECTRODE）、脚踏（FOOT SWITCH）、刀头寿命和等离子浓度（PLA DENSITY）连接、识别指示。</p> <p>10. 能实现双极或多极切割、低温消融、切割、止血、凝固，微创。</p> <p>▲11. 两种工作模式，一种 ABLATION（打孔、切割、止血、消融等功能）模式，一种 PLACOAG（止血、凝固）模式。</p> <p>12. 配备多刀头：根据不同的部位，不同的病症配备不同长短、粗细、弧度、能量级的治疗刀头。</p> <p>▲13. 一个治疗刀头能同时实现消融、凝固、止血、切割功能，在一个手柄、同一个输出接口输出。</p> <p>14. 具备多极吸引切割功能及配置，适合开展扁桃体、腺样体、乳头状瘤、息肉、CAUP、UPPP 等。</p> <p>15. 配备能治疗隐蔽及深部病变组织的功能及配置，如治疗喉深部及舌根等部位。</p> <p>16. 治疗主机声音大小可调节，能区分 ABLATION 和 PLACOAG 的工作声音，避免踏错脚踏。</p> <p>17. 阻抗侦测和自动能量检测技术，具有热损毁深度监控系统。</p> <p>18. 治疗主机自动识别手柄、脚踏的连接状态。</p> <p>19. 能在连接好脚踏和手柄后主机根据不同刀头自动设置默认功率大小。</p> <p>▲20. 主机能自动侦测并提示刀头前端等离子强度状态。</p> <p>21. 能通过脚踏开关启动、切换 ABLATION 和 PLACOAG 模式。</p> <p>22. 低温控制：工作温度为 40–70°C，创面无碳化，对周边组织损伤小。</p> <p>23. 操作精确：消融作用在靶组织表面，等离子作用仅为 100 微米。</p> <p>24. 保障安全：电场仅局限于刀头的双极之间；工作能量精确地控制在 3–3.5eV，避免对神经的损伤。</p> <p>▲二、配置清单</p> <p>1. 系统主机 1 台</p> <p>2. 脚踏控制器 1 个</p>
--	--	--

				<p>3. 等离子手柄连线 1 个</p> <p>4. 电源电缆 1 个</p>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1 年。</p>
4	电动产床	7.9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整体升降、前后倾、背板折转、采用电动控制，按钮操作。床板下装有隐藏式污物盒，以及脱卸式辅助台，可根据临床的需要进行变换；</p> <p>2. 具有头高脚低功能，便于顺产分娩；头低脚高功能，后倾角度$\geqslant 12$ 度。静音脚轮采用脚踏刹车中央控制系统。</p> <p>3. 蹬脚采用气动结构，只需拉动手柄即可调节角度。床垫采用多层低回弹海绵、蛋状海绵制作，床垫外套防水革，可拆卸清洗，厚度$\geqslant 120$mm。</p> <p>4. 护栏可以垂直自由升降收放，升降行程$\geqslant 380$mm；</p> <p>5. 床面全长$\geqslant 1900$mm；</p> <p>6. 床面宽度$\geqslant 800$mm；孕妇坐卧舒适，可母婴同床。</p> <p>7. 床身最低$\leqslant 680$mm；行程：$\geqslant 270$mm.</p> <p>8. 背板倾斜角度$\geqslant 75^{\circ}$</p> <p>8. 座板上折角度$\geqslant 20^{\circ}$</p> <p>9. 床身倾斜角度：后倾$\geqslant 12^{\circ}$</p> <p>▲10. 辅助台电动升高：$\geqslant 130$mm</p> <p>11. 脚板上折：$\geqslant 50^{\circ}$</p> <p>12. 脚板外展：$\geqslant 90^{\circ}$</p> <p>13. 最大承载$\geqslant 150$ 公斤。</p> <p>14. 设备设计使用期限$\geqslant 7$ 年。</p> <p>▲二、配置清单</p> <p>1. 主床 1 张</p> <p>2. 防水床垫 1 套</p> <p>3. 边栏（护栏）2 件</p> <p>4. 输液架 1 件</p> <p>5. 托腿架 2 件</p> <p>6. 拉手 2 件</p> <p>7. 污物盆 1 件</p>

			<p>8. 大辅助台 1 件</p> <p>9. 小辅助台 1 件</p> <p>10. 自由体位扶手杆 1 套</p> <p>11. 随机配件、说明书等配套物品 1 套。</p>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5	微量注射泵(三通道)	1. 2	<p>一、技术参数</p> <p>1. 自由叠加式三通道组合注射泵</p> <p>▲2. 同屏可显示：当前时间、床位号、注射器规格、注射器品牌、注射流速、注射预置量、注射累积量、剩余时间、剩余注射量、并显示实时动态压力检测</p> <p>3. 在线滴定功能：安全不中断输液而更改速率</p> <p>▲4. 泵内标配内置无线模块，支持无线传输数据</p> <p>5. 当管路阻塞报警时，具备自动回撤管路压力</p> <p>6. 具备压力平衡功能</p> <p>7. 插拔式锂电池</p> <p>8. 声，光，色三重报警，报警等级要求以不同的声光色进行直观区分，中文信息显示</p> <p>9. 快速安装：支持横竖杆</p> <p>10. 注射器规格：可自动识别 2mL、5mL、10mL、15mL、20mL、30mL、50/60mL 等规格注射器</p> <p>11. 预置范围：0.01—9999.99mL, 最小步进数 0.01ml</p> <p>▲12. 注射速度：</p> <p>2mL 注射器：0.01—100mL/h</p> <p>5mL 注射器：0.01—150mL/h</p> <p>10mL 注射器：0.01—400mL/h</p> <p>15mL 注射器：0.01—500mL/h</p> <p>20mL 注射器：0.01—600mL/h</p> <p>30mL 注射器：0.01—1000mL/h</p> <p>50/60mL 注射器：0.01—2100mL/h</p> <p>13. 注射精度：±2% (机械精度±1%)</p> <p>▲14. 具有快推功能：1—2100mL/h 连续可调</p> <p>15. ≥六种注射模式：</p>

		<p>速度模式、速度-时间模式、速度-总量模式、时间-总量模式、药库模式、体重模式</p> <p>16. KVO 速率： 输液速度$\geq 10\text{mL/h}$, KVO 速率 3mL/h 输液速度$\geq 1\text{mL/h}$ 且$<10\text{mL/h}$, KVO 速率 1mL/h 输液速度$<1\text{mL/h}$, KVO 速率=设定的速率</p> <p>17. 报警功能：规格错误、推柄错误、阻塞、输注完成、电池耗尽、电池/网电 同时断开、电机故障、通讯故障、内电通讯故障、暂停超时、内部电池欠压、接近完成</p> <p>18. 阻塞报警值：最高 $130\text{kpa} \pm 30\text{kpa}$, 最低 $26\text{kpa} \pm 20\text{kpa}$, 9 档可调</p> <p>19. 内置电池一次充足电后，设定 30mL/h 注射流速，可连续工作≥ 5 小时。</p> <p>20. 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p> <p>▲二、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注射泵（三通道）3 套。 2. 电源适配器 3 套。 3. 固定夹、说明书等随机配件 3 套。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5 年。</p>
--	--	---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 2. 地点：广西梧州藤县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	<p>1. 首期款（2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及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中标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全额完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p> <p>2. 分期款（75%）：验收款支付完成后，采购人自次月起，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分 12 个月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5%，分 12 个月平均支付。</p> <p>3. 设备尾款（5%）：中标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且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尾款 5%。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未按约定维修或更换，采购人有权从尾款中扣除相应维修费用或损失赔偿款。</p>

产品要求	<p>1. 以上产品必须是具备合法资质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合同签订之日前 6 个月内生产），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若产品在运输或安装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条件调换相同产品。</p> <p>2. 供应商所投产品、辅材及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p> <p>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p> <p>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质保期	<p>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整机（含配件）质保期最低不少于 1 年。各设备具体质保期限要求详见其技术要求。质保期内，厂家应每年不少于 2 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p>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p>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质保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负责保修、人工及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p> <p>2. 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须提供针对不同岗位人员的系统培训和上岗人员的操作培训，确保使用设备的所有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此项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另行支付。培训内容须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p> <p>3. 技术及维修服务：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应配置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系统平台接入、维护等服务。</p> <p>4. 故障处理：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提供无条件远程诊断、维修；如需现场处理，24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 95%，即 1 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 2 天。</p> <p>5. 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p> <p>6. 其余按厂家承诺。</p>
投标报价要求	<p>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系统平台、包装费、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及检定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p>

	税金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应有的全部费用。
验收标准	<p>验收标准</p> <p>1.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适用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执行，有强制性标准的必须优先适用强制性标准。</p> <p>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交付验收时，由验收小组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 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p> <p>4. 验收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p> <p>5. 验收方式：</p> <p>1) 中标供应商完成货物及系统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p> <p>2)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p> <p>3)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p> <p>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5) 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p> <p>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中标供应商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中标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履约验收其他事项</p> <p>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p>

	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 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其他	
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需求编制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案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	
1. 实施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等。	
2.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	
3. 技术培训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以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培训课程及内容等。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_分标 最高限价 174 万元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4K 腹腔镜系统”。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单价(万元/套)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4K 腹腔镜系统	155	1 套	<p>一、4K 摄像系统主机</p> <p>1. 具备 4K 图像处理性能，能够输出$\geq 3840 \times 2160$ 和$\geq 4096 \times 2160$ 超高清像素影像。支持处理 3D 和 2D 画面信号，分辨率支持$\geq 3840 \times 2160$，逐行扫描。</p> <p>2. 支持≥ 8 种图像模式：白光、绿色荧光、彩色荧光、黑白荧光、白光主屏 - 四分屏、绿色荧光 - 四分屏、黑白荧光 - 四分屏、彩色荧光 - 四分屏，不同图像于同一画面，实时动态同步观察识别对比判断病灶组织情况。</p> <p>3. 具有荧光亮度调节功能。</p> <p>▲4. 具有染色功能，有针对性地对黏膜层血管网进行深度透视，便于区分异形血管，辅助临床诊断。</p> <p>▲5. 具有细节增强、颜色增强、亮度均匀、去雾优化、HDR 等多种智能图像算法，提供分辨率与色彩区分度。</p> <p>6. 采用触摸屏设计，屏幕尺寸≥ 7 英寸，可在触摸屏上进行功能设置和常用参数显示。</p> <p>7. 内置 4K 刻录功能，可进行静态和动态图像采集，并通过 USB 端口进行录像和图片输出。</p> <p>▲8. 主机自带 USB3. 接口刻录系统，显示移动设备状态和可录制剩余时间，录制清晰度 4K 和高清可选；具有≥ 4 种录像格式选择，录像文件大小可选。</p> <p>9. 采用 H.265 录像编码。</p> <p>10. 录像文件支持 exFAT、FAT32、NTFS 等多种文件格式。</p> <p>11. 需具有 U 盘设置功能，支持格式化功能。</p> <p>12. 具有画幅自适应调控功能开关，可实现腹腔镜自动全屏和小镜种自动内切圆，并且居中显示，减少手动放大操作。</p> <p>13. 具备跨设备联动功能。</p> <p>14. 信号输出方式应至少包括一路 12G-SDI 和两路 HDMI，以便于手术室在连接副显示器时可以只通过一根线缆进行连接，便于手术室线缆管理。</p> <p>15. 具有用户配置功能，医生可自定义≥ 10 种喜好的参数保存，</p>

			<p>并直接调用自定义模式。</p> <p>▲16. 主机支持外部图像信号源输入，支持双屏异显和画中画，双镜联合等功能。</p> <p>17. 具有计时器功能，可设置开启或关闭计时，将计时时间显示在腔镜画面上。</p> <p>二、摄像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摄像头防电击程度分类防除颤 CF 级别 I 类； ▲2. 具有自动对焦功能，可短按快捷键实现一键对焦。 3. 荧光摄像头重量≤ 280g。 4. 摄像头防护等级：≥IPX7。 5. 摄像头至少可耐受环氧乙烷灭菌和低温等离子灭菌方式。 6. 具有≥3 个自定义摄像头按键，能支持≥6 个自定义功能，有多种可定义功能。可进行白平衡、拍照、录像、切换图像模式等功能设置。 <p>三、医用冷光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支持同时输出近红外激光和白光，且激光为 3R 级医用激光光源； 2. 设备采用触摸屏设计，屏幕尺寸≥7 英寸，可在触摸屏上进行 LED 光源的常用参数调整； 3. 设备类型：I 类除颤 CF 型，保证可用于直接接触心脏的手术需要。 4. LED 灯泡工作寿命≥50000 小时； 5. 可进行多级亮度调节，满足不同临床手术的亮度要求； ▲6. 具有主机光源联动功能。 7. 冷光源在正常运行时产生的最大噪音≤55dB (A)，能保证在手术室安静运行，不影响手术室环境。 8. 具有光纤插入自动检测功能，无光纤插入时，主机会产生相关提示，光源不发光。 9. 具有高温报警、灯泡寿命警示等功能； ▲10. 与 4K 摄像系统主机同一品牌，保证荧光显影的精准度和清晰度； <p>四、4K 光学腹腔内窥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高温高压、低温等离子等消毒灭菌方式。 2. 与 4K 摄像系统主机为同一制造商，以确保成像链的匹配程度
--	--	--	--

			<p>高;</p> <p>3. 直径$\geq 10\text{mm}$, 30 度视野方向, 视野角度$\geq 80^\circ$, 工作长度$\geq 320\text{mm}$;</p> <p>▲4. 大景深光学视管, 有效景深 5mm–185mm;</p> <p>五、医用监视器</p> <p>1. 4K 医用 LCD 监视器, 尺寸≥ 32 寸;</p> <p>2. 支持 4K 超高清显示;</p> <p>3. 至少具有 HDMI 或 12G-SDI 的 4K 接口, 可满足 4K 图像显示;</p> <p>4. 具有$\geq 178^\circ$ 可视角度;</p> <p>六、高流量气腹机</p> <p>1. 流速≥ 50 升/分钟, 流量调节范围 0.1–50L/min;</p> <p>2. 采用触摸屏设计, 显示参数和故障信息;</p> <p>3. 具有双重报警系统, 气压过高、管道堵塞、供气不足、自检失败、温度过高等情况下, 既有声音提醒, 亦有文字提示;</p> <p>4. 具有排烟功能, 最大排烟流量$\geq 8\text{L/min}$;</p> <p>5. 气腹机末端 CO₂ 气体加热功能, 加热温度理论值为 37°C, 可有效减少病人肌体刺激反应, 加速病人康复;</p> <p>▲6. 与 4K 摄像系统主机为同一制造商, 以确保腹腔镜系统各项功能稳定。</p> <p>七、医用台车</p> <p>▲1. 台车具有总控开关, 可一键开启和关闭腔镜设备。</p> <p>2. 具有后盖门及线缆管理设计。</p> <p>3. 台车可放置≥ 32 寸医用 4K 医用监视器。</p> <p>▲八、配置清单</p> <p>1. 4K 内窥镜摄像主机 1 台</p> <p>2. 4K 荧光摄像头 1 个</p> <p>3. 医用内窥镜冷光源 1 台</p> <p>4. 导光束 2 根</p> <p>5. ≥ 32 寸 4K 医用监视器 1 台</p> <p>6. ≥ 27 寸 4K 医用监视器 1 台</p> <p>7. 硬性光学腹腔内窥镜（荧光）2 根</p> <p>8. 硬性光学腹腔内窥镜（白光）1 根</p> <p>9. 气腹机 1 台</p> <p>10. 中央供气连接管 1 根</p>
--	--	--	--

			<p>11. 台车 1 台</p> <p>12. 腹腔镜消毒盒 3 个</p> <p>▲九、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2	视频气管插管镜	19	<p>一、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景深：3–200mm； 2. 视场角$\geq 120^\circ$； 3. 软镜工作软管有效长度$\geq 600\text{mm}$； 4. 成像原理：电子成像技术，工作软管不含光纤； ▲5. 软镜插入管外径$\leq 5.2\text{mm}$，工作管道内径$\geq 2.6\text{mm}$； 6. 插入管软管前端弯曲角度：向上弯曲$\geq 180^\circ$，向下弯曲$\geq 130^\circ$； 7. 操作手柄具备两个功能按键：可控制图像显示器的图像冻结或调光，图像拍照、录像，以及录中拍功能； ▲8. 自带 LED 光源，具备防雾功能； 9. 兼容 Olympus 的一次性吸引按钮、活检阀、清洗管道； 10. 成像中心分辨率：不低于 20 线对/毫米； 11. LED 光源中心照度不低于 750lux； 12. 采用无顶针双向通气阀（NT 阀），气体分子自由进出，液体无法进入，降低误操作风险； 13. 支持无线连接图像功能。 14. 操作部防水等级：IPX7 或更优，可进行全浸泡消毒，严格按照消毒指南进行操作，以确保消毒彻底；操作部采用复合材料氟橡胶，支持低温等离子消毒和环氧乙烷灭菌。 15.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显示功能：高清显示器，分辨率为$\geq 1280*800$，支持双指缩放，屏幕可以放大至少 3 倍；智能系统终身提供无条件升级服务； 16.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内置$\geq 8\text{G}$ 内存，可持续录制视频≥ 120 分钟，外置可插拔 SD 存储卡直接存储图片及视频等信息； 17. 视频输出接口：具有高清画质的 HDMI 视频输出，可外接高清显示屏同屏显示和连接医用高清工作站； 18. 具有冻结、调光、拍照和摄像功能，具备图像、视频回放功能； 19. 光源照明显亮度分≥ 5 级调节，优化图像质量；

		<p>20. 图像真实性：无明显几何失真；</p> <p>▲21. 具有文件管理功能，文件夹可重命名设置，以患者的姓名设置文件名称，方便医护人员对检查患者资料的管理；</p> <p>22. 图片管理，图片可根据医护人员的需求，选择 JPG、BMP 等多种不同的图片格式；</p> <p>23. 供电方式：可充电锂电池，电池工作时间≥200 分钟</p> <p>24. 提示功能：具有摄录时间长短提示功能、调光提示功能和电量智能检测指示标示；</p> <p>25. 白平衡功能：具有手动、自动一体设计白平衡功能；</p> <p>26.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转动角度：前后：90° ~ 150°（范围内任意角度固定）。</p> <p>▲二、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视频气管插管镜 1 套 2. 显示器 1 台 3. 操作部 1 条 4. 密封防水盖 1 个 5. 测漏仪 1 个 6. 吸引按钮 1 个 7. 活检阀 2 个 8. 吸引清洗接头 1 套 9. 管道开口清洁刷 1 套 10. 清洁刷 1 套 11. 台车 1 辆 12. 使用说明书、保修卡等随机配件 1 套 <p>三、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 95%，即 1 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 2 天。</p>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	--	--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 2. 地点：广西梧州藤县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	1. 首期款（2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及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中标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全额完税发票

	<p>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p> <p>2. 分期款（75%）：验收款支付完成后，采购人自次月起，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分 12 个月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5%，分 12 个月平均支付。</p> <p>3. 设备尾款（5%）：中标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且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尾款 5%。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未按约定维修或更换，采购人有权从尾款中扣除相应维修费用或损失赔偿款。</p>
产品要求	<p>1. 以上产品必须是具备合法资质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合同签订之日前 6 个月内生产），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若产品在运输或安装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条件调换相同产品。</p> <p>2. 供应商所投产品、辅材及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p> <p>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p> <p>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整机（含配件）质保期最低不少于 1 年。 各设备具体质保期限要求详见其技术要求。 质保期内，厂家应每年不少于 2 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p>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质保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负责保修、人工及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p> <p>2. 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须提供针对不同岗位人员的系统培训和上岗人员的操作培训，确保使用设备的所有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此项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另行支付。培训内容须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p> <p>3. 技术及维修服务：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应配置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系统平台接入、维护等服务。</p> <p>4. 故障处理：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提供无条件远程诊断、维修；如需现场处理，24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p>

	<p>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p> <p>5. 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p> <p>6. 其余按厂家承诺。</p>
投标报价要求	<p>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系统平台、包装费、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及检定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应有的全部费用。</p>
验收标准	<p>验收标准</p> <p>1.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适用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执行，有强制性标准的必须优先适用强制性标准。</p> <p>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交付验收时，由验收小组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 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p> <p>4. 验收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p> <p>5. 验收方式：</p> <p>1) 中标供应商完成货物及系统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p> <p>2)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p> <p>3)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p> <p>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5) 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p> <p>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中标供应商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中标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p>

	<p>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履约验收其他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 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其他	
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需求编制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案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	
1. 实施方案: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等。	
2.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	
3. 技术培训方案: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以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培训课程及内容等。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4分标 **最高限价 218 万元**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高清电子内镜系统”。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单价(万元/套)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高清电子内镜系统	200	1 套	<p>一、全数字化内窥镜图像处理器</p> <p>▲1. 全数字化处理和全数字化输出的内窥镜电子影像系统。</p> <p>2. 信号传输：至少两种传输模式，数字 HDTV 或模拟 SDTV 或其他</p> <p>3. 屏幕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P$、全高清画质，</p> <p>4. 色彩调节：亮度色度≥ 9 档可调。</p> <p>5. 对比度≥ 3 档可调。</p> <p>6. 测光模式：具备平均测光、峰值测光及自动测光等多种模式。</p> <p>7. 结构强调功能：≥ 4 级</p> <p>8. 色彩强调：ON/OFF</p> <p>9. 图像放大功能：兼容内镜均可电子放大不少于 2 倍。</p> <p>10. 特殊光模式：LCI, BLI, BLI-bright 或其他同类技术。</p> <p>11. 冻结模式：实时冻结，≥ 3 种冻结模式可选。</p> <p>12. 具备电子放大功能，画中画功能，网络功能等多种功能。</p> <p>13. 光源：≥ 3 色 LED 光源，为内镜提供真实的色彩还原。</p> <p>▲14. 光源灯寿命：≥ 12000 小时。</p> <p>15. 光源控制：自动能量控制。</p> <p>16. 光源冷却方式：采用强制空气冷却。</p> <p>17. 最大气压：$\geq 65kPa$</p> <p>18. 自动亮度调整：至少具备自动亮度调整、手动调整等多种调整模式。</p> <p>▲19. 兼容内窥镜：可兼容高清电子胃、肠镜，高清治疗电子胃、肠镜，光学放大胃、肠镜，经鼻内镜，电子十二指肠镜，环扫/扇扫超声胃镜，高清支气管镜，电子鼻咽喉镜等</p> <p>20. 内置存储器：$\geq 3.5G$。</p> <p>21. 送气功能：横隔膜式气泵，有至少三档可切换：高/中/低/关压力切换。</p> <p>22. 送水方式：可为拆卸水瓶加压，实现送水。</p> <p>23. 图像质量设定状态：结构强调，色调，电子放大比例，IEE 观察模式，放大倍数等。</p>

			<p>24. 可存储≥20 位医生姓名</p> <p>25. 可存储≥20 条临床过程</p> <p>26. 具备设定值记忆功能，便于下次开机使用。</p> <p>二、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治疗型）</p> <p>1. 观察方向：0°（直视）</p> <p>2. 视野角度：≥140°</p> <p>3. 观察范围：2~100mm</p> <p>4. 先端部直径：≤10.5mm</p> <p>5. 插入部直径：≤10.8mm</p> <p>6. 有效长度：≥1050mm</p> <p>7. 全长：≥1400mm</p> <p>8. 弯曲角度：上：≥210° /下：≥90°；左/右：≥100°</p> <p>9. 钳道直径：≥3.2mm</p> <p>10. 图像传感器：至少具备百万像素 CMOS 图像传感器</p> <p>11. 前射水功能：具备</p> <p>12. 防水功能：镜子全防水设计，无需防水盖。</p> <p>三、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p> <p>1. 观察方向：0°（直视）</p> <p>2. 视野角度：≥140°</p> <p>3. 观察景深：2~100mm</p> <p>4. 先端部外径：≤9.3mm</p> <p>5. 插入部外径：≤9.3mm</p> <p>6. 有效长度：≥1050mm</p> <p>7. 全长：≥1400mm</p> <p>8. 弯曲角度：上：≥210° /下：≥90°；左/右：≥100°</p> <p>9. 钳道直径：≥2.8mm</p> <p>10. 前射水功能：具备</p> <p>11. 防水功能：镜子全防水设计，无需防水盖。</p> <p>四、电子下消化道内窥镜</p> <p>1. 观察方向：0°（直视）</p> <p>▲2. 视野角度：≥170°。</p> <p>3. 观察景深：2~100mm</p> <p>4. 先端部外径：≤12.8mm</p> <p>5. 插入部外径：≤12.8mm</p>
--	--	--	--

				<p>6. 工作长度: $\geq 1330\text{mm}$</p> <p>7. 弯曲角度: 上: $\geq 180^\circ$、下: $\geq 180^\circ$、左: $\geq 160^\circ$、右: $\geq 160^\circ$;</p> <p>8. 钳道直径: $\geq 3.2\text{mm}$</p> <p>9. 前射水: 有</p> <p>10. 图像传感器: CMOS 图像传感器生产超高清图像</p> <p>11. 结肠插入技术要求: 顺应弯曲、精准传导</p> <p>12. 防水功能: 镜子全防水设计, 无需防水盖。</p> <p>▲五、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数字化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1 套。 2.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治疗型) 1 条。 3.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1 条。 4. 电子下消化道内窥镜 1 条。 5. ≥ 27 寸高清监视器 1 台。 6. 测漏器 1 个。 7. 内镜送水装置 1 台。 8. 内窥镜专用台车 1 台。 9. 二氧化碳送气装置 1 台。 10. 内窥镜工作站 1 套。 11. 随机配件、安装附件等 1 套。 <p>▲六、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质保期: 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2	内窥镜 摄像系统	18	1 套	<p>一、高清摄像、摄像头参数</p> <p>1. 全高清图像传感技术 CMOS;</p> <p>2. 图像解析度: 逐行扫描, 水平清晰度: ≥ 1244 线;</p> <p>3. 分辨率: $\geq 1920 (\text{H}) \times 1080 (\text{V})$, (纵横比 16: 9), 60 帧 Full HD;</p> <p>4. 输出像素: ≥ 200 万像素;</p> <p>▲5. 数字输出: 主机自带全高清图像录制、播放、储存功能。录制的视频为 $\geq 1080\text{P}$, 具备手术模式选择, 能针对不同手术还原视频。</p> <p>6. 可通过 OSD 菜单可以对摄像机的一些详细参数如亮度、饱和度、增益进行调节;</p> <p>▲7. 手术模式: 具有 ≥ 5 种不同的内镜手术场景模式, 并可以</p>

			<p>自定义；一键式切换内镜模式；</p> <p>8. 光学适配器：F15-F25 变焦；</p> <p>▲9. 摄像头手柄功能具有功能按键；</p> <p>10. 具备一键式单幅冻结图像功能；</p> <p>11. 具有白平衡控制功能；</p> <p>12. 信号输出：具有 HDMI、CVBS、DVI-D、VGA、3G-SDI 等任意两项视频输出和复合视频输出；</p> <p>13. 摄像头可消毒、浸泡 IPX7 或更优（防水级别）；</p> <p>14. 具备自动曝光控制，自动识别光亮强弱，自动调整图像光亮度功能；</p> <p>15. 可手动、自动调整图像亮度；</p> <p>16. 信噪比：$\leq 36\text{dB}$</p> <p>▲17. 采集方式：可进行视频和图片采集，视频采集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存储方式：内置 USB，外置 SD 接口；录制格式：符合目前各项录制格式；图片格式：符合目前各项图片格式；界面操作：具备实时操作显示，随时录制及拍摄。</p> <p>18. 显示屏：≥ 5 寸彩色液晶灵敏触摸屏。</p> <p>19. 可接纤维软镜及硬镜，消除网格功能，在纤维镜下呈现高清晰的图像。</p> <p>二、医用冷光源参数</p> <p>▲1. 与高清摄像、摄像头同品牌</p> <p>2. 冷光源功率：$\geq 100\text{VA}$，LED 灯；</p> <p>3. 色温：$\geq 5700\text{K}$</p> <p>4. 光通量：$\geq 800\text{Lm}$</p> <p>5. 显色指数：≥ 90</p> <p>6. 噪声：$\leq 55\text{dB}$</p> <p>7. 时间显示：可累计记录工作时间</p> <p>8. LED 灯珠寿命≥ 20000 小时</p> <p>9. 显示屏显示：≥ 5 寸液晶屏</p> <p>10. 光输出口：支持配不同接头 狼牌、史托斯、奥林巴斯等</p> <p>11. 一键切换亮度输出</p> <p>12. 面板小按钮针对不同手术的需求，亮度可一键调节。</p> <p>▲13. 配套便携式冷光源（与摄像主机同品牌），$\geq 5\text{W LED}$，三档亮度调节，重量$\leq 95\text{g}$</p>
--	--	--	--

			<p>▲14. 手术配套头戴式检查灯（与摄像主机同品牌），≥3W 高亮度 LED 灯珠，亮度及光斑无限极调节，头灯重量≤185g。</p> <p>三、医用监视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显示尺寸：≥27 寸 FHD 监视器 2. 分辨率：≥1920*1080 逐行扫描 3. 色彩空间：Native/sRGB/Auto 4. 色彩色域：85%NTSC <p>▲5. 医疗校正曲线：GAMMA1.8/2 .0/2 .2/2 .4/sRGB/DI-COM/User1/User2/Native</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屏幕比例：16:9:00 <p>▲7. 最高亮度：≥1000cd/m² (典型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 对比度：1000:1(典型值) <p>▲9. 输入接口：RGB(YPbPr) /DVI/SDI/AV/S-VIDEO</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 输出接口：3G-SDI 11. 响应时间：14MS (TYP) <p>四、导光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Φ 4mm×3m 耐高温光纤； <p>五、专用仪器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层数：四层塑料台车无需组装； 2. 规格：(长) 600*(宽) 600*(高) 1200mm (±10%) 3. 层高：280/280/190mm，挡板厚度 30mm，抽屉高度 120mm (±10%) <p>▲六、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医用全高清摄像机 1 套 2. 医用全高清摄像头 1 个 3. 医用冷光源 1 台 4. 医用监视器 1 台 5. 导光束 1 条 6. 专用仪器车 1 台 7. 定制 U 盘 1 个 8. Storz 转接头 2 个 9. 便携式冷光源 1 套 10. 头戴式检查灯 1 套 11. 随机配件、说明书、合格证电源线等全套。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3年。</p>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 2. 地点：广西梧州藤县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25日内。	
付款条件		<p>1. 首期款（2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及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中标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全额完税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20%。</p> <p>2. 分期款（75%）：验收款支付完成后，采购人自次月起，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分12个月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5%，分12个月平均支付。</p> <p>3. 设备尾款（5%）：中标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且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30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尾款5%。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未按约定维修或更换，采购人有权从尾款中扣除相应维修费用或损失赔偿款。</p>	
产品要求		<p>1. 以上产品必须是具备合法资质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合同签订之日前6个月内生产），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若产品在运输或安装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条件调换相同产品。</p> <p>2. 供应商所投产品、辅材及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p> <p>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p> <p>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整机（含配件）质保期最低不少于1年。 各设备具体质保期限要求详见其技术要求。 质保期内，厂家应每年不少于2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p>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质保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负责保修、人工及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p> <p>2. 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须提供针对不同岗位人员的系统培训和上岗人员</p>	

	<p>的操作培训，确保使用设备的所有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此项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另行支付。培训内容须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p> <p>3. 技术及维修服务：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应配置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系统平台接入、维护等服务。</p> <p>4. 故障处理：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提供无条件远程诊断、维修；如需现场处理，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24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48小时修复。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95%，即1年停机时间不超过18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2天。</p> <p>5. 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p> <p>6. 其余按厂家承诺。</p>
投标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系统平台、包装费、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及检定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应有的全部费用。
验收标准	<p>验收标准</p> <p>1.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适用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执行，有强制性标准的必须优先适用强制性标准。</p> <p>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交付验收时，由验收小组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 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p> <p>4. 验收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p> <p>5. 验收方式：</p> <p>1) 中标供应商完成货物及系统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p> <p>2)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p>

	<p>3)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p> <p>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5) 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p> <p>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中标供应商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中标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履约验收其他事项</p> <p>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 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其他	
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需求编制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案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	
1. 实施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等。	
2.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	
3. 技术培训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以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培训课程及内容等。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分标 最高限价 100.10 万元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腹腔镜成像系统”。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单价(万元/套)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输尿管 镜水泵	2.6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安全分类 I 类 BF 型</p> <p>2. 电源～220V 50Hz</p> <p>3. 额定功率≤150VA</p> <p>4. 液晶屏显示。</p> <p>5. 能满足各种科室的灌注要求（妇科、泌尿外科、腔镜手术、关节手术、脑外科等）</p> <p>6. 压力可以根据需要调节设定，压力设定范围 50～700mmHg</p> <p>7. 流量可以根据需要调节设定，流量设定范围 10mL～1500mL/min</p> <p>▲8. 可显示各种功能数据（实际流量、实际压力等）。</p> <p>▲9. 管路可高温高压和低温等离子消毒</p> <p>10. 采用挤压式的供水方式</p> <p>11. 运行方式连续运行</p> <p>▲12. 噪声≤70dB(A)</p> <p>13. 设备设计使用期限≥5 年。</p> <p>▲二、配置清单</p> <p>1. 主机 1 台。</p> <p>2. 灌注管路 2 套。</p> <p>3. 电源线、说明书等随机配件 1 套。</p>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2	前列腺 电切镜	11.5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电切内窥镜一套（包含如下），可连续进出水冲洗对流。</p> <p>▲1. 1. 内窥镜，30° 4mm×302mm 高清内窥镜，可高温高压消毒。</p> <p>▲1. 2. 被动式操作器，被动式，新型人体工程学被动式工作手件，前操控手柄可同时四手指抓握，从中指至小指由上至下逐渐向后倾斜，与后拇指始终形成圆弧型的自然抓握状态</p> <p>1. 3. 外鞘，26Fr 设置 进、出水通道和控制开关，始终保持进出</p>

				<p>水垂直对流。</p> <p>1. 4. 内鞘，24Fr 可 360° 旋转。</p> <p>1. 5. 内鞘进水接头，遇尿道狭窄时可配合内鞘实现腔内进水，实施单鞘手术。</p> <p>1. 6. 闭孔鞘芯，与内鞘配套使用。</p> <p>1. 7. 冲洗接头，与内鞘配套使用。</p> <p>▲二、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内窥镜 1 支。 2. 被动式操作器 1 把。 3. 外鞘 1 支。 4. 内鞘 1 支。 5. 内鞘进水接头 1 个。 6. 冲洗接头 1 个。 7. 闭孔鞘芯 1 支。 8. 冲洗器 1 套。 9. 电切镜消毒盒 1 个。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3	腹腔镜成像系统	55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摄像主机与摄像头</p> <p>1. 1 摄像系统主机可兼容全高清摄像头，具备全高清图像处理性能，能够输出≥1920*1080P 动态图像，水平分辨线≥1000 线；</p> <p>1. 2 具备多种高清、标清信号输出接口，满足采购人多显示器需求，信号输出包括：HDTV 信号：HD-SDI*2 个、DVI-D*2 个，最高分辨率可达 1920*1080P；</p> <p>1. 3 出厂预设≥4 种工作模式，另可通过菜单，调节白平衡设置、曝光区域设置、图像清晰度设置等，进行客户自定义操作；</p> <p>▲1. 4 摄像头具备 2 倍光学变焦技术；配合摄像主机，还可实现 2 倍电子放大，能够进行手术治疗和检查诊断；</p> <p>1. 6 摄像头可连接目镜杯卡口为 32mm 直径的各类光学视管和软性纤维镜；</p> <p>1. 7 摄像头具备 3 个或以上遥控按钮，可操作拍照、录像和白平衡；</p> <p>1. 8 摄像头具备≥IPX7 级防水性能，可用于浸泡消毒；</p>

			<p>▲1. 9 摄像头具备齐焦变焦技术，术中针对同一操作术野，单次对焦后，变焦过程中不失焦；手术过程中无需反复对焦</p> <p>1. 10 信噪比$\geq 50\text{db}$，最小照度$\leq 11\text{lux}$，图像传感器 ADC 位宽$\geq 12\text{Bits}$；</p> <p>2. LED 冷光源技术参数</p> <p>2. 1 设备类型： I 类 CF 型；</p> <p>2. 2 灯泡输入功率：$\geq 135\text{W}$；</p> <p>2. 3 冷光源 300nm–1700nm 波长范围内的辐射通量和光通量比值$\leq 4\text{mW/lm}$；</p> <p>2. 4 冷光源的输出总光通量应$\geq 1200\text{l m}$；</p> <p>2. 5 灯工作寿命≥ 20000 小时；</p> <p>2. 6 色温$\geq 6600\text{K}$；</p> <p>2. 7 光输出最大中心照度$\geq 3200000\text{LX}$；</p> <p>2. 8 冷光源在正常运行时产生的最大噪音噪音$\leq 50\text{dB (A)}$；</p> <p>▲2. 9 可通过外部设备的串行控制接口控制 LED 光源的功能；</p> <p>3. 监视器</p> <p>3. 1 高清医用 LCD 监视器≥ 27 寸；</p> <p>3. 2 具有 DVI、HD-SDI、VGA、RGB 等多种高清接口，可满足不同摄像主机需求；</p> <p>3. 3 支持环出功能，可通过监视器输出连接到其他同信号监视器；</p> <p>3. 4 显示面板使用光学玻璃全贴合技术，有效避免保护面板和显示面板之间空气层所带来的折射，提升显示亮度和色彩还原性；</p> <p>3. 5 最大背光亮度$\geq 900\text{cd/m}^2$，</p> <p>3. 6 具有$\geq 178^\circ$ 可视角度；</p> <p>3. 7 显示器对比度$\geq 1400:1$；</p> <p>3. 8 前面板具有$\geq \text{IPX5}$ 级防水，后面板具有$\geq \text{IPX2}$ 级防水，可安全进行面板清洁。</p> <p>4. 硬性光学胸腹腔内窥镜</p> <p>4. 1 支持压力蒸汽灭菌、低温等离子灭菌、环氧乙烷灭菌等消毒灭菌方式；</p> <p>4. 2 直径 10mm 镜头， 30 度视野方向，视野角度$\geq 80^\circ$，标准型$\geq 320\text{mm}$；</p> <p>4. 3 视场中心角分辨率$\geq 7.0\text{C/(}^\circ\text{)}$；</p>
--	--	--	---

				<p>▲4.4 大景深光学视管，有效景深 3mm–200mm，术中前后移动无需反复对焦。</p> <p>5. 腹腔镜气腹机</p> <p>5. 1 流速≥30 升/分钟，流量调节范围 0.1–30L/min，</p> <p>5. 2 压力范围：1mmHg–30mmHg，气压显示准确性±2mmHg；</p> <p>5. 3 采用触摸屏设计，显示参数和故障信息；</p> <p>▲5. 4 具备少儿模式、成人模式、肥胖模式，亦可自定义模式；</p> <p>5. 5 具有双重报警系统，气压过高、管道堵塞、供气不足、自检失败、温度过高等情况下，既有声音提醒，亦有文字提示；</p> <p>5. 6 气压过高时，具有自动排气功能，防止体内压力过高；</p> <p>▲二、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高清内窥镜摄像主机 1 台。 2. 摄像头 1 个。 3. 医用内窥镜冷光源 1 台。 4. 导光束 1 根。 5. ≥27 寸医用监视器 1 台。 6. 硬性光学腹腔内窥镜 2 根。 7. 气腹机 1 台。 8. 中央供气连接管 1 根。 9. 与设备尺寸规格相匹配的台车 1 台 10. 腹腔镜消毒盒 1 个。 11. 随机配件及说明书、合格证等 1 套。 <p>三、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 95%，即 1 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 2 天。</p>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4	成人输尿管镜	6	3 套	<p>一、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功能作用：适用于成人输尿管结石治疗、输尿管镜检查等，由镜管、器械通道、注液通道、导光束接口、目镜罩等组成。 2. 视场角 $2W : 80^\circ$ 3. 设计光学工作距 $d_0 : \geq 10 \text{ mm}$ 4. 视场中心角分辨率 $r_\alpha(d) : 0.7C/(^\circ)$ 5. 光学镜的有效景深范围： 3~55mm

				<p>6. 光能传递效率—有效光度率 $D_M \leq 1600 \text{ cd/m}^2/\text{lm}$</p> <p>7. 工作长度: $\geq 425\text{mm}$</p> <p>▲8. 工作直径: $\geq 8.0\text{Fr}$</p> <p>▲9. 器械通道直径: $\geq 5\text{Fr}$</p> <p>10. 在工作距离处成像清晰, 清晰范围不小于视场直径的 70%, 视场边缘圆整, 照明光斑充满整个视场, 超广角平面图像, 图像无扭曲。</p> <p>11. 镜子为一体式设计, 镜桥与镜体不可拆卸, 并具有密封性能和耐腐蚀性能。</p> <p>12. 安全要求符合国家标准中关于医用电气设备的 BF 型应用部分的规定。</p> <p>▲二、配置清单</p> <p>1. 成人输尿管镜 3 支。</p> <p>2. 防水硅胶帽 15 只。</p> <p>3. 防水薄膜阀 15 只。</p> <p>4. 导光接头 3 只。</p> <p>5. 异物钳 (1.6*600) 3 把。</p> <p>7. 活检钳 (1.6*600) 3 把。</p> <p>8. 消毒盒 3 只。</p>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质保期: 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5	小儿输尿管镜	6.5	2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适用于小儿输尿管结石治疗、输尿管镜检查等。</p> <p>2. 视向角: $\geq 0^\circ$</p> <p>3. 视场角 $2W : \geq 80^\circ$</p> <p>4. 设计光学工作距 $d_0 : \geq 10 \text{ mm}$</p> <p>5. 视场中心角分辨率 $r_\alpha(d) : 0.7C/(^\circ)$</p> <p>6. 光学镜的有效景深范围: $3 \sim 55\text{mm}$</p> <p>▲7. 工作长度: $\geq 425\text{mm}$</p> <p>▲8. 工作直径: $\geq 6\text{Fr}$, 有效使用工作通道 $\geq 4\text{Fr}$</p> <p>9. 在工作距离处成像清晰, 清晰范围不小于视场直径的 70%, 视场边缘圆整, 照明光斑充满整个视场, 超广角平面图像, 图像无扭曲。</p>

			<p>10. 镜子为一体式设计，镜桥与镜体不可拆卸，并具有密封性能和耐腐蚀性能。</p> <p>11. 安全要求符合国家标准中关于医用电气设备的 BF 型应用部分的规定。</p>
<p>▲二、每套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小儿输尿管镜 2 支。 2. 防水硅胶帽 10 只。 3. 防水薄膜阀 10 只。 4. 导光接头 2 只。 5. 异物钳（1.3*600）2 把。 6. 活检钳（1.3*600）2 把。 7. 消毒盒 2 只。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交付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 2. 地点：广西梧州藤县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首期款（2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及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中标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全额完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2. 分期款（75%）：验收款支付完成后，采购人自次月起，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分 12 个月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5%，分 12 个月平均支付。 3. 设备尾款（5%）：中标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且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尾款 5%。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未按约定维修或更换，采购人有权从尾款中扣除相应维修费用或损失赔偿款。
产品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上产品必须是具备合法资质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合同签订之日前 6 个月内生产），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若产品在运输或安装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条件调换相同产品。 2. 供应商所投产品、辅材及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 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

	<p>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p> <p>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质保期	<p>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整机（含配件）质保期最低不少于1年。各设备具体质保期限要求详见其技术要求。质保期内，厂家应每年不少于2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p>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质保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负责保修、人工及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 2. 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须提供针对不同岗位人员的系统培训和上岗人员的操作培训，确保使用设备的所有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此项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另行支付。培训内容须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 3. 技术及维修服务：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应配置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系统平台接入、维护等服务。 4. 故障处理：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提供无条件远程诊断、维修；如需现场处理，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24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48小时修复。 5. 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 6. 其余按厂家承诺。
投标报价要求	<p>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系统平台、包装费、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及检定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应有的全部费用。</p>
验收标准	<p>验收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适用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执行，有强制性标准的必须优先适用强制性标准。 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交付验收时，由验收小组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

	<p>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 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p> <p>4. 验收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p> <p>5. 验收方式：</p> <p>1) 中标供应商完成货物及系统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p> <p>2)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p> <p>3)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p> <p>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5) 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p> <p>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验收书后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中标供应商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中标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履约验收其他事项</p> <p>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 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其他	
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需求编制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案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	
<p>1. 实施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等。</p> <p>2.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p> <p>3. 技术培训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以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培训课程及内容等。</p>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6 分标 最高限价 90.10 万元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经络检测仪”。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单价(万元/套)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脑电仿生电刺激仪	3.5	2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功能作用：通过治疗电流刺激小脑顶核或肢体的神经，以起到改善脑部血液循环的作用，适用于以下疾病的辅助治疗：缺血性脑血管疾病、脑损伤性疾病、小儿脑瘫及上述疾病引起的肢体运动功能障碍；偏头痛。</p> <p>2. 治疗功能要求：同时具备仿真生物电刺激小脑顶核（乳突穴）功能及仿真生物电刺激肢体肌肉神经系统功能</p> <p>▲3. 输出路（线）数：1 路（2 线）仿生电刺激小脑顶核（乳突穴）； 2 路（4 线）仿生电刺激上、下肢；</p> <p>4. 定时功能：可在 1—99min 范围内设定所需时间</p> <p>5. 主电极：采用数字合成技术，产生仿生物电治疗电流，恒流输出特性，分为四种模式。</p> <p>输出开路最大电压幅度峰值 <50V； 最大输出电流幅度峰峰值 0~30mA_{p-p}，分 25 档可调。 调制频率：0.5~160Hz。</p> <p>输出波形：无序波。</p> <p>6. 辅电极：输出开路最大电压幅度峰值 <150V； 输出电流幅度 0~100mA，分 60 档可调。 输出频率共分 8 档： 1~4 档输出波形：脉冲波。 频率范围：0.5Hz~5Hz。 脉冲宽度：0.25ms ± 0.1ms； 5~8 档输出波形：三角调制波。 频率：4kHz。</p> <p>▲二、每套配置清单</p> <p>1. 主机 2 台。 2. 乳突（主电机）套件 2 套。 3. 肢体（辅电极）套件 2 套。 4. 电极 2 套。</p>

				5. 随机配件、说明书等 2 套。 三、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 95%，即 1 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 2 天。 ▲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
2	痉挛肌低频治疗仪	2. 1	2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输出波形：单向三角波。</p> <p>▲2. 输出频率：2Hz~998Hz.</p> <p>▲3. 脉冲宽度：70 μ s~300 μ s 可调，允差±10%。</p> <p>4. 单个脉冲能量：≤300mJ</p> <p>5. 脉冲周期：1ms~333ms，允差±10%。</p> <p>6. 输出电流：≤50mA。</p> <p>7. 最大输出电压：≤200VP-P。</p> <p>8. 开路电压：<500V</p> <p>▲9. 输出模式（治疗模式）：≥3 种固定模式；≥6 种自动模式；≥25 种组合模式。</p> <p>10. 治疗时间可调，</p> <p>11. 具有单通道双路输出的功能；</p> <p>▲12. 具有 2/4 电极输出，可进行多种方式组合选择；</p> <p>13. 具有输出强度患者感觉平衡的调节功能；</p> <p>14. 输出方式：电极片输出</p> <p>▲二、配置清单</p> <p>1. 主机 2 台。</p> <p>2. 电极片 8 个。</p> <p>3. 电极线 4 套。</p> <p>4. 随机配件、说明书等 2 套。</p> <p>三、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 95%，即 1 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 2 天。</p>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3	生物刺激反馈仪	7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7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p> <p>2. 终端设备中具有自由刺激、自定义方案、处方刺激、反馈刺激、表面肌电评估、多媒体训练、模板训练等七大功能；</p>

				<p>3. miniUSB 接口，可在电脑中对数据进行存储分析及数据管理；</p> <p>▲4. 终端可进行专业的表面肌电评估，实现病房诊疗一体化；</p> <p>5. 终端内置多媒体训练软件；</p> <p>6. 通道数：两通道</p> <p>7. 显示灵敏度：2mV/D～500mV/D 分档控制；</p> <p>8. 幅频特性：5Hz～1200Hz；</p> <p>9. 扫描速度：0.2mm/s～1000mm/s；</p> <p>▲10. 接地噪声：≤1 μV (RMS)；</p> <p>11. 共模抑制比：≥110dB；</p> <p>▲12. A/D 转换率：≥16Bit；</p> <p>▲13. 输入阻抗：≥10MΩ；</p> <p>14. 耐极化电压：加±300mV 的直流极化电压，偏差不超过±5%；</p> <p>刺激器部分</p> <p>15. 最大电流脉冲输出强度：100mA，步长为 1mA，误差 ≤ ±10%；</p> <p>16. 脉冲输出频率：1 Hz～160Hz，误差 ≤ ±5%；</p> <p>17. 靶脉冲宽度：50 μS～500 μS，误差 ≤ ±10%；</p> <p>18. 上升/下降时间 0～5s；</p> <p>19. 刺激/休息时间 1～10s；</p> <p>20. 刺激方向：单向、双向；</p> <p>21. 可外接耳机，进行音频输出；</p> <p>22. USB 接口，可外接 USB 输入设备，包括鼠标、键盘、U 盘等；</p> <p>二、配置要求</p> <p>1. 便携终端 1 台</p> <p>2. 连接线 2 根</p> <p>3. 系统软件 1 套</p> <p>4. 随机配件及说明书等 1 套</p> <p>三、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 95%，即 1 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 2 天。</p>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4	吞咽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	5.9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输出电流：0～25mA，分 50 档可调，级差 0.5mA。</p> <p>2. 开路电压：≤150VP-P。</p> <p>3. 单脉冲能量：≤300mJ。</p>

			<p>4. 输出模式</p> <p>4. 1. 连续模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脉冲宽度: 100 μ s~300 μ s; b) 脉冲间隔: 100 μ s; c) 脉冲频率: 50Hz~100Hz 可调; d) 输出模式: 连续输出; e) 输出波形: 单向方波。 <p>4. 2 间歇模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脉冲宽度: 100 μ s~300 μ s; b) 脉冲间隔: 100 μ s; c) 脉冲频率: 50Hz~100Hz 可调; d) 输出模式: 输出 5s, 间歇 5s, 依次循环; e) 输出波形: 单向方波。 <p>▲4. 3 手控触发脉冲模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脉冲宽度: 5ms~500ms, b) 输出模式: 按下手控器可单次触发; c) 波形: 单向三角波。 <p>▲4. 4 自动触发脉冲模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脉冲宽度: 5ms~500ms, b) 脉冲间隔: 1s~5s, c) 输出模式: 自动连续输出; d) 波形: 单向三角波。 <p>▲4. 5 辅助评估模式 (阈值 I 、阈值 II)</p> <p>4. 5. 1 电流-阈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输出电流: 0~25mA 可调; b) 脉冲宽度: 1000ms、500ms 两档可调; c) 脉冲间隔: 5s; d) 波形: 单向三角波。 <p>4. 5. 2 基强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输出电流: 0~25mA 可调; b) 脉冲宽度: 1000ms、500ms 两档可调; c) 脉冲间隔: 5s; d) 波形: 单向方波。 <p>▲5. 治疗时间: 0~99min 可设定。</p>
--	--	--	--

			<p>▲6. 具有不同模式下选择不同输出导线和不同电极片功能;</p> <p>▲7. 具有输出导线使用错误提示功能。</p> <p>▲二、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 1 台。 2. 电极线 2 条。 3. 矩形电极 4 片。 4. 蝶形电极 20 片。 5. 绑带 1 套。 6. 手控器 1 只。 7. 随机配件、说明书等 1 套。 <p>三、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 95%，即 1 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 2 天。</p>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5	神经血管治疗仪（红外、红光治疗仪）	9	<p>一、技术参数</p> <p>▲1. 工作原理：红外光、红光 LED 两种（非激光）光源；</p> <p>1. 1 红光 LED 峰值波长 640nm，误差不超过±20%；</p> <p>1. 2 红外 LED 峰值波长 880nm，误差不超过±20%。</p> <p>2. 显示和操作方式：≥10 英寸，触摸屏操作。</p> <p>3. 治疗片光功率密度范围：</p> <p>3. 1 红光光功率密度最大值：10mW/cm²，误差不超过±20%；</p> <p>▲3. 2 红外光光功率密度最大值：20mW/cm²，误差不超过±20%</p> <p>4. 脉冲频率：脉冲频率 0~5000Hz 可选，分辨率为 1Hz，脉冲频率误差≤±5%。</p> <p>5. 时间控制：0~120min，步进 1min，误差不超过±5%。</p> <p>6. 具有手动停止红光辐射输出的功能。</p> <p>7. 输出光功率强度 1~12 级可调。</p> <p>8. 工作噪声≤60dB。</p> <p>▲9. 工作时治疗片表面温度≤47℃。</p> <p>▲10. 温度监测：温度传感器和 LED 灯珠一体式治疗片，治疗片具有实时温度监测功能，监测范围为 0~47℃，误差≤±2℃；</p> <p>11. 超温保护：当温度传感器检测到治疗片表面温度达到 47℃ 时，自动切断输出且不可自动恢复。</p> <p>▲12. 工作模式：具备手动模式和 10 种自动模式可选；</p>

				<p>13. 治疗仪具有治疗片脱落提示功能。</p> <p>▲14. 使用年限≥10 年。</p> <p>▲二、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1 台 2. 电源适配器：1 套 3. 台车：1 台 4. LED 治疗片：8 片 5. 随机配件、说明书等 1 套 <p>三、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 95%，即 1 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 2 天。</p>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6	合正气血通络治疗仪	2	1 套	<p>一、作用：用于各种疼痛、妇科疾病及产后疾病康复等辅助治疗</p> <p>二、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备电疗、磁疗、红外热疗、药物导入、中药提速疗法、负离子疗法、激光疗法、超声波疗法等多种疗法。 2. 不少于独立 8 路输出 3. 具有延时关机保护功能，使用关机后，重新启动，电流模式又切换到出厂时的原始状态。 4. 具有 LCD 屏幕显示和语言功能。 5. 工作频率范围:1-10kHz; 6. 调制频率范围:0HZ-150HZ; 7. 脉冲宽度:0.01ms-5ms; 8. 输出波形:至少包括正弦波、方波、三角波、尖波、指数波、锯齿波等。 9. 电疗治疗处方:≥10 个处方，每种处方有≥30 档强度调节; 10. 超声输出功率≤5W，超声波工作频率 1MHz±10%; 11. 激光输出:激光光波长 630-650mm，激光功率 1-5mW; 12. 磁热疗温度:40℃-60℃±5℃ <p>▲三、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 1 台。 2. 超声波探头 1 个。 3. 磁热疗袋 1 个。

				<p>4. 激光腕表 1 个。 5. 电疗线 4 条。 6. 电极片 4 对。 7. 随机配件、合格证、说明书等 1 套。</p>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7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	9.8	1 套	<p>一、功能用途</p> <p>促进局部或全身血液循环、缓解疼痛、兴奋神经肌肉组织、改善经络不通，可用盆底相关疾病的康复治疗以及围手术期康复的治疗。</p> <p>二、技术参数</p> <p>▲1. 电刺激通道数量≥ 2 个，可同时输出≥ 1 种机理治疗，同时治疗不少于 4 个部位。</p> <p>▲2. 预置治疗程序数量≥ 7 个，软件预置治疗程序数量≥ 25 个，电生理精准治疗方案≥ 200 个。</p> <p>3. 电生理治疗：包含≥ 5 大类、≥ 28 小类等不同组织的电生理参数≥ 1600 个。</p> <p>4. 无线通信：低功耗蓝牙。</p> <p>5. 发射频率：2402–2480MHz ISM 频段。</p> <p>6. 调制特性：高斯频移键控调制。</p> <p>7. 频率特性：自适应跳频。</p> <p>8. 恒流负载：最高可达 1000Ω。</p> <p>9. 刺激电流（幅度）/通道：0–99.5mA（负载电阻 1000Ω）在 1000Ω 的负载电阻下，各通道的输出电流范围为 0–99.5mA。在此范围内，可以每一增量为≤ 0.5mA 断续调节。</p> <p>10. 输出电流类型：双相脉冲电流。</p> <p>11. 脉冲频率：1–400Hz。</p> <p>12. 脉冲宽度：50–1000uS。</p> <p>13. 电生理治疗参数组合≥ 552 个。</p> <p>14. 每个方案包含多个阶段，每个阶段电流可独立设置。</p> <p>15. 电流幅度变化：延迟时间 0–120s；上升时间 0–10s；平台时间 0–30s；下降时间 0–10s；休息时间 0–30s。</p> <p>16. 治疗时间定时范围为 1–60 分钟，可以每一增量为 1min 断续调节。治疗结束后 5 分钟内，无任何按键操作，自动关机。</p>

				<p>17. 可使用电池作为电源。</p> <p>18. 电生理治疗系统台车一体成型，人体工程学设计，静音方向轮支持 360 度旋转，支持固定位置锁定。设备可移动，可供床边或移动使用。</p> <p>19. 内置通信模块，可连接适配移动终端应用软件。</p> <p>20. 适配移动终端应用软件可实现电刺激强度双通道单独或联合条件。</p> <p>21. 适配移动终端应用软件具有体表电极贴法操作示意图、自我评估调查表、治疗日志回放等功能。</p> <p>▲22. 应用软件≥ 1 套。</p> <p>▲三、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低频神经肌肉治疗仪（治疗）主机 1 台 2. 随机文件 1 套 3. 平板操作平台 1 台 4. 平板操作平台车 1 个 5. 插线板 1 个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8	中医体质辨识系统	11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安全类别：$\geq I$ 类 BF 型。</p> <p>2. 主机功率：$\leq 300W$。</p> <p>▲3. 可辨识多种体质类型：包括平和体质、阳虚体质、阴虚体质等不少于 9 种体质。</p> <p>4. 至少具备儿童、成人、老年、孕妇、五态人格，体质辨识分析模块。</p> <p>5. 体质测试题数量：儿童≥ 30、成人≥ 60。</p> <p>6. 信息统计可按年龄、体质分类。</p> <p>▲7. 问诊符合中华中医药学会标准 ZYYXH/T 157-2009《中医体质分类与判定》的要求。</p> <p>8. 为判断中医体质分类的标准化工具。</p> <p>9. 中医健康档案客观化采集与数字化存储，可建立电子个人健康档案，进行长期中医健康管理服务，通过问诊模块的人机交互，软件自动分析，给体质辨识分析结果。</p>

				<p>10. 得出检测者体质类型、体质特征、发病倾向、环境适应力等。</p> <p>▲11. 具备个性化养生调理方案及健康养生指导建议。</p> <p>12. 具备舌诊脉诊升级端口。</p> <p>13. 使用年限≥8 年。</p> <p>▲二、配置清单</p> <p>1. 中医体质辨识系统 1 套</p> <p>2. 辨识结果输出端台</p> <p>3. 支持国家中医局远程会诊平台兼容接口 1 组</p>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9	经络检测仪	22.8	1 套	<p>一、功能作用</p> <p>1. 依据传统中医经络理论，替代中医脉诊，对人体健康状况存在的倾向或潜在性的不正常状况、问题、障碍做出初步判断、实施人体健康状态普查、筛查。</p> <p>二、技术参数</p> <p>▲1. 检测方式：掌型模式或笔式。</p> <p>▲2. 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证名称需为：中医经络检测仪或经络检测仪。</p> <p>▲3. 至少具备中医 24 个及 48 个经络穴位两种检测模式。</p> <p>4. 可通过经络检测直接得出体质辨识结果。</p> <p>5. 具备隧道式血压仪、和智能人体成分分析系统采集单元作为辅助采集单元可与主设备通讯并且出报告。</p> <p>6. 具备远程会诊系统平台，设备配置远程摄像头和麦克风，依托中医大数据库管理系统，可实现远程会诊功能。</p> <p>7. 具备身份证阅读系统，可与设备通讯，方便操作者录入信息和保存。</p> <p>8. 具备中医大数据库管理系统。</p> <p>9. 采用移动终端实时在线互动系统。</p> <p>10. 具备智能 AI 国标症候问诊系统。</p> <p>11. 整台仪器各个功能单元可单独使用，自动输出检测报告。</p> <p>12. 主机使用寿命： ≥10 年。</p> <p>13. 设备测量的阻抗范围不小于 $100\Omega \sim 10K\Omega$；测量结果连续显示，显示值与实际值的误差≤±10%。</p> <p>14. 设备的检测电压为 $7.8V \pm 0.2V$ (RMS)。</p>

			<p>15. 设备的检测电流为直流输出，且检测电流$\leq 0.5\text{mA}$ (RMS)。</p> <p>16. 电极的有效尺寸：检测电极的有效尺寸内径是 $9\text{mm} \pm 10\%$; 辅助电极的有效面积$\geq 300\text{m m}^2$。</p> <p>17. 检测电极阻抗：$R < 3\Omega$。 辅助电极阻抗：$R < 3\Omega$。</p> <p>18. 设备在正常的工作状态下，重复测量 3 次，其变异系数$\leq 5\%$。</p> <p>19. 主机依据型号分类兼容 USB 多级采集端口；</p> <p>20. 系统界面可显示人体十二条经络分别对应的穴位图形标示点及穴位位置确定点及文字描述位置确定点。</p> <p>21. 系统控制键可控制主机附属探测采集器发出采集信号；采集器可以在软件命令下，采集到测定人体相关穴位的电压和电流值传输到主机进行相关数据软件程序的识别和比对并获得判比结论，最终获得检测报告。</p> <p>22. 系统界面可显示至少八种检测报告，五行藏象气血报告、五行藏象阴阳报告、经络虚实分析报告、未病测评报告、足底反射穴位刺激方案、美体塑身健康报告、人体成份报告、针灸艾灸中频电疗穴位方案等。</p> <p>23. 配备多参数恒压采集器：可对压力、皮肤弹性刚度等检测因素进行量化并参与检测结果运算。</p> <p>24. 可以对中医平和质、气虚质、阳虚质、阴虚质、痰湿质、湿热质、血瘀质、气郁质、特禀质等不少于九大体质做辨识判定。</p> <p>25. 可根据 9 大体质详细划分得到不少于 84 种体质分型，根据细化的体质分型进行判断。</p> <p>26. 提供≥ 5 种中医体质辨识版本，包括成人版、老年版、孕妇版、儿童版、中医五态人格版。</p> <p>27. 具备慢性病健康管理系统，可提供高血压，高血糖，高血脂，高尿酸等慢病管理分析功能。</p> <p>28. 中医体质检测健康建议，包含营养膳食，用药参考，中医保健建议，精神调养方案，饮食建议，药膳调补，运动建议，健康生活提示，针对儿童增加起居调养建议，小儿推拿康复建议。</p> <p>▲三、配置清单</p> <p>硬件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操作机台 1 台 2. 多参数恒压探测极体 1 只 3. 传导极体 1 只
--	--	--	--

				<p>4. 人体成分身高体重采集仪 1 套</p> <p>5. 隧道式血压仪，脉率探测器 1 套</p> <p>6. 远程高清网络视频及麦克风 1 套</p> <p>7. 结果彩色输出端 1 台</p> <p>8. 身份证阅读器 1 台</p> <p>9. 检测结果显示端 1 台</p> <p>10. 随机配件、合格证等 1 套。</p> <p>软件配置</p> <p>1. 中医经络检测分析系统</p> <p>2. 中医体质辨识五大版本系统</p> <p>3. 中医远程会诊平台系统</p> <p>4. 移动终端实时在线互动系统</p> <p>5. 智能 AI 辨证；智能开方系统</p> <p>6. 中医大数据管理系统</p> <p>7. 十万客户端展示系统</p>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10	舌像仪	6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具备舌（面）象采集和分析功能。</p> <p>▲2. 整台仪器各诊可单独使用自动出检测报告</p> <p>3. 可对 ≥ 9 种舌型；≥ 10 种苔质；≥ 9 种舌态；≥ 7 种苔色；≥ 8 种舌色进行分析。</p> <p>4. 可对 ≥ 6 种面色；≥ 5 种耳鼻形态；≥ 7 种面态；≥ 6 种面形；≥ 6 种面部特征进行分析；</p> <p>5. LED 光源，高频无闪烁；</p> <p>6. 照射要求：漫反射，无高光点，无阴影；具备暗箱采集。</p> <p>7. 显色指数：Ra ≥ 93；色温指数：5151K $\leq T_c \leq 5247$K 范围内，照强度：3600lux $\pm 10\%$</p> <p>8. 设备在 300nm~2500nm 光谱范围内的最大照度时的辐射照度应不超过 $350W/m^2$。</p> <p>9. 紫外辐射照度设备在 200nm~400nm 光谱范围内的最大照度时的有效紫外辐射照度应不超过 $0.008W/m^2$。</p> <p>10. 配备工业相机，镜头分辨率 ≥ 2 千万像素。</p> <p>11. 设备符合人体工程学的采集口，贴合面部，无外部光线透入，</p>

				<p>同时可便于拆卸消毒。</p> <p>12. 具备消毒功能和通风功能。</p> <p>13. 具有防护措施避免患者眼睛接受来自光源的辐射。</p> <p>▲二、配置清单</p> <p>硬件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舌面象采集器 1 套 2. 配置工业相机 1 台 3. 工业工控主机 4 个 usb 口 1 个 com 口 <p>软件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 中医舌面分析系统 8. 中医问诊系统 9. 移动终端实时在线互动系统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11	肺功能仪	5.4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具备肺通气功能检测、流速容积 V-V 曲线、最大分钟通气量、慢通气检测、支气管舒张试验，呼吸肌力测定等。</p> <p>▲2. 检测参数需包含：FVC、FEV1、FEV3、FEV6、FEV1/FVC、FEV1/FVC、PEF、FEF25、FEF50、FEF75、MMEF、Vexp、FET、VC、VT、IRV、ERV、IC、MVV、MEP、PIF、FIVC、MIP 等指标；</p> <p>3. 可出具多份肺功能报告（肺通气功能，最大通气量、流速容积曲线），呼吸肌力测评报告，支气管舒张试验报告，自我评估问卷报告等。</p> <p>4. 多种预计值选择；含标准预计值、2017 年中国人 4-80 岁预计值、Standard 预计值等</p> <p>5. 可设置环境参数、进行定标并校验，可实现 1-3 升定标桶定标选择及三速定标方法，定标报告可查询打印。</p> <p>6. 智能语音提醒测试过程；质控结果 A-F 级自动评定分析</p> <p>▲7. 便携式设计，支持单机操作，可不借助其他辅助终端使用；主机可录入患者信息、支气管舒张操作，主机可查看完整 A4 肺功能报告；主机具备 Wi-Fi 及蓝牙数据传输；主机可问卷调查评估操作，方便床旁及现场流调等工作开展；</p> <p>8. 一体设计，无外接管路或连接线。</p> <p>▲9. 通过显示屏提供情景互动，可检测呼吸节奏和深度是否达</p>

			<p>到预定目标。</p> <p>10. 报告可显示最大分钟通气、流速/容积环，压力/容积曲线，流速/容积曲线检测。</p> <p>11. 针对依从性较差无法完成用力肺活量检测的受试者，提供分段式呼气检测和吸气检测以提高配合程度。</p> <p>12. 屏幕类型：≥3.5 寸电容式彩色液晶触摸屏</p> <p>13. 传感器类型：压差式流量传感器</p> <p>14. 内置大容量锂电池，充满电可持续测试 ≥5 小时。</p> <p>15. 具备云端数据存储功能。</p> <p>▲二、配置清单</p> <p>1. 便携式肺功能仪主机 1 台</p> <p>2. 适配器 1 个。</p> <p>3. 阀头 1 个。</p> <p>4. USB 连接线 1 条。</p> <p>5. 合格证、说明书、保修卡各 1 份。</p>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1 年。</p>
--	--	--	---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p>1. 交付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p> <p>2. 地点：广西梧州藤县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p>
合同签订时间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	<p>1. 首期款（2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及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中标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全额完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p> <p>2. 分期款（75%）：验收款支付完成后，采购人自次月起，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分 12 个月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5%，分 12 个月平均支付。</p> <p>3. 设备尾款（5%）：中标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且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尾款 5%。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未按约定维修或更换，采购人有权从尾款中扣除相应维修费用或损失赔偿款。</p>
产品要求	1. 以上产品必须是具备合法资质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合同签订之日前 6 个月内生产），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若产品在运

	<p>输或安装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条件调换相同产品。</p> <p>2. 供应商所投产品、辅材及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p> <p>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p> <p>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质保期	<p>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整机（含配件）质保期最低不少于1年。各设备具体质保期限要求详见其技术要求。质保期内，厂家应每年不少于2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p>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p>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质保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负责保修、人工及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p> <p>2. 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须提供针对不同岗位人员的系统培训和上岗人员的操作培训，确保使用设备的所有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此项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另行支付。培训内容须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p> <p>3. 技术及维修服务：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应配置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系统平台接入、维护等服务。</p> <p>4. 故障处理：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提供无条件远程诊断、维修；如需现场处理，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24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48小时修复。</p> <p>5. 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p> <p>6. 其余按厂家承诺。</p>
投标报价要求	<p>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系统平台、包装费、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及检定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应有的全部费用。</p>
验收标准	<p>验收标准</p> <p>1.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p>

	<p>规范。标准适用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执行，有强制性标准的必须优先适用强制性标准。</p> <p>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交付验收时，由验收小组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 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p> <p>4. 验收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p> <p>5. 验收方式：</p> <p>1) 中标供应商完成货物及系统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p> <p>2)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p> <p>3)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p> <p>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5) 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p> <p>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中标供应商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中标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履约验收其他事项</p> <p>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 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其他	
<p>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需求编制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案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施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等。 2.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 3. 技术培训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以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培训课程及内容等。 <p>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p>	

7 分标 最高限价 56.60 万元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全自动染色封片一体机”。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单价(万元/套)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全自动染色封片一体机	39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染色机：</p> <p>▲1.1 全自动化设计；每小时处理标本≥600 张玻片，可连续追加染色架。</p> <p>1.2 连续处理能力：同时染色≥36 架。</p> <p>1.3 单独或可同时进行常规 HE 染色、快速冰冻 HE 染色及细胞学染色；</p> <p>1.4 彩色触摸控制屏，纯中文操作界面。</p> <p>▲1.5 站点数：总站点数≥30 个，其中包括试剂站点≥18 个，水洗站点≥4 个，烤缸≥3 个，加载/卸载站点≥6 个（可智能配置，其中 4 个缸可设置为试剂缸）。</p> <p>1.6 具有加温功能的试剂缸≥4 个，温度范围为室温至 60℃ 可调。</p> <p>1.7 标准试剂缸容量≥750ml。</p> <p>1.8 三排试剂缸位+一排多功能缸位设计。</p> <p>1.9 染色架运行方式：X-Y-Z 运行轨迹。</p> <p>1.10 可编辑程序数量≥200 套；每套可编程步骤≥200 步。</p> <p>1.11 具有语音提示功能：发生故障或者工作完成后，语音提示，提示频率、音量、次数可调。</p> <p>1.12 具备质控功能，记录并可导出机器运转情况记录。</p> <p>1.13 具有断电记忆功能，来电后提醒用户选择继续染色或重新开始，可任意缸开始；</p> <p>▲1.14 试剂缸一次容纳≥60 张玻片。</p> <p>1.15 具有试剂管理功能，对试剂使用次数、天数进行精确管理，提醒用户及时更换试剂。</p> <p>1.16 具有置换功能，提高染色效果，防止染色不均或者串色。</p> <p>1.17 具备废气浓度监测功能，具备活性碳吸附和排放废气功能。</p> <p>▲1.18 可以连接盖片机组成一体化染色盖片工作站，染色机与盖片机之间无连接桥，染色后的玻片通过转运车直接传送至盖</p>

			<p>片机内，盖好的玻片自动传送至内置储存系统内，容量≥220张玻片。可任意时间取走阅片。</p> <p>1. 19 智能化速度匹配设计，染色盖片两台机器无时间差流水线作业功能。</p> <p>1. 20 工作站的染色、盖片功能，既可单独使用，也可组合使用。</p> <p>2. 盖片机：</p> <p>2. 1 盖片机配置≥8寸彩色触摸控制屏。</p> <p>2. 2 玻璃盖玻片盖片模式，降低科室耗材消耗，提高读片质量。</p> <p>2. 3 圆弧运动盖片，盖片均匀，防止溢胶。</p> <p>▲2. 4 具备快捷盖片程序≥4个，可根据标本类型选择相应的盖片程序，实现个性化盖片。</p> <p>2. 5 具有破损盖玻片、无盖玻片智能检测。破损盖玻片自动检测并移除；无盖玻片时自动报警并停止工作。</p> <p>2. 6 喷胶针工作位置实时检测，喷胶针不在工作位置时机器不运行并自动报警。关机时显示屏自动提示喷胶针复位浸泡至二甲苯瓶内，不复位无法关机，避免喷胶针堵塞。</p> <p>2. 7 设备故障自检功能。</p> <p>2. 8 具备质控功能，实时记录盖片数量和收集盒数量，自动存储，随时查阅，后可导出数据。</p> <p>2. 9 语音提示功能：联机后发生故障或者工作完成，有语音提示功能，提示频率、音量、次数可调。</p> <p>▲2. 10 盖片机内置收集系统。</p> <p>2. 11 盖片机配置载玻片自动风干功能。</p> <p>▲2. 12 盖片速度≥700片/小时。</p> <p>▲3. 使用年限≥8年</p> <p>▲二、配置清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动染色机主机 1 台 2. 封片机主机 1 台 3. 染色架 20 个 4. 染色挂钩 20 个 5. 试剂缸 10 个 6. 盖玻片盒 1 个 7. 点胶瓶 1 个 8. 点胶针 6 个
--	--	--	---

			<p>9. 小试剂瓶 1 个 10. 清洗瓶 1 个 11. 随机配件、安装附件等 1 套</p> <p>三、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 95%，即 1 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 2 天。</p>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2	全自动血液流变快测仪	17.6	<p>一、功能用途</p> <p>采用非接触式压力传感式检测原理自动化检测全血及血浆粘度。</p> <p>二、技术参数</p> <p>1. 可扩展----300S—1—400S—1 2. 测量范围 ----0mpa.s—60 mpa.s 3. 全血重复性----高切变率：≤1. 1% 4. 低切变率：≤1. 3% 5. 血浆重复性---- ≤1. 3% 6. 温度控制 -----37°C ± 0. 1°C 7. 全血样品量-----<1. 2ml 8. 血浆样品量-----<1. 0ml 9. 全血测量时间：≤40S / 个 10. 血浆测量时间：≤20S / 个 ▲11. 采用非接触式压力传感原理。 12. 具有自动冲洗系统。 13. 样品用量采用液面感应技术，血浆自动判位，免分离检测原管上机，标本可回收复查。 14. 自动混匀，且在主体内采用颠倒混匀，克服溶血现象，消除血沉影响因素造成的误差。 15. 拥有两套测试程序：1、自动检测血沉压积、红细胞电泳时间、纤维蛋白原。2、联机血沉压积仪。支持 LIS/HIS 系统。 16. 主体恒温和增加转盘预加热装置两套恒温加热系统，PID（积分式）精确温度控制。 17. 报警功能、测量清洗过程中异常自动提示，具备整机和各部件故障的自动诊断功能。样品可回收复查，使用后台控制技术，测量的同时可填写报告单。</p>

			<p>18. 样本位\geqslant45 个。</p> <p>▲三、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血液流变仪主机 1 台 2. 控制终端 1 台 3. \geqslant19 寸检测结果液晶输出端 1 台 4. 检测结果纸质输出设备 1 台 5. 血流变 U 盘 1 个 6. 使用说明书 1 本 7. 质控液（全血、血浆各一瓶）1 套 8. 备用硅胶泵管 1.0 米 9. 保险管 2 个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1 年。</p>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 2. 地点：广西梧州藤县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		1. 首期款（2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及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中标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全额完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2. 分期款（75%）：验收款支付完成后，采购人自次月起，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分 12 个月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5%，分 12 个月平均支付。 3. 设备尾款（5%）：中标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且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尾款 5%。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未按约定维修或更换，采购人有权从尾款中扣除相应维修费用或损失赔偿款。	
产品要求		1. 以上产品必须是具备合法资质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合同签订之日前 6 个月内生产），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若产品在运输或安装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条件调换相同产品。 2. 供应商所投产品、辅材及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 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应	

	<p>商负责。</p> <p>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质保期	<p>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整机（含配件）质保期最低不少于1年。各设备具体质保期限要求详见其技术要求。质保期内，厂家应每年不少于2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p>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质保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负责保修、人工及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 2. 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须提供针对不同岗位人员的系统培训和上岗人员的操作培训，确保使用设备的所有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此项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另行支付。培训内容须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 3. 技术及维修服务：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应配置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系统平台接入、维护等服务。 4. 故障处理：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提供无条件远程诊断、维修；如需现场处理，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24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48小时修复。 5. 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 6. 其余按厂家承诺。
投标报价要求	<p>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系统平台、包装费、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及检定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应有的全部费用。</p>
验收标准	<p>验收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适用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执行，有强制性标准的必须优先适用强制性标准。 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交付验收时，由验收小组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

	<p>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 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p> <p>4. 验收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p> <p>5. 验收方式：</p> <p>1) 中标供应商完成货物及系统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p> <p>2)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p> <p>3)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p> <p>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5) 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p> <p>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中标供应商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中标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履约验收其他事项</p> <p>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	---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

	自关境外的产品) 参与投标, 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 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其他	<p>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需求编制本项目的技术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案内容, 以作为评审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实施方案: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 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 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等。2.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 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 包括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3. 技术培训方案: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以及服务质量要求, 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 包括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培训课程及内容等。 <p>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p>

8分标 最高限价 170 万元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麻醉机”。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单价(万元/套)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麻醉机	45	2 套	<p>一、设备功能用途</p> <p>1. 病人的全身麻醉，呼吸和麻醉气体监测，麻醉呼吸的管理。 2. 适用于成人、儿童和新生儿。 3. 整机技术标准按麻醉工作站设计：所有参数、波形由一体化彩色大屏幕同屏显示，无须外接屏幕。 ▲4. 第二状态显示屏：显示气源，主电源和电池，气道压力和时间等信息。 5. 全自动自检、自动定标，传感器自动校正。 6. 标配备用手动通气模式：触摸屏或呼吸机故障时，可直接切换到手动通气，在保留新鲜气体和麻药持续输送的同时还能继续气体和通气的监测。</p> <p>用于病人的全身麻醉，呼吸和麻醉气体监测，麻醉呼吸的管理。</p> <p>二、技术参数</p> <p>(一) 气体输送系统</p> <p>1. 电子流量计，每种新鲜气体分别有独立的数值显示，主屏幕上虚拟流量计显示，总流量管可显示所有新鲜气体的总流量；2 气源 (O_2 /AIR) 。</p> <p>2. 可分别设置每种新鲜气体的流量，新鲜气体流量的设置范围：0 - 12 L/min。</p> <p>3. 机械新鲜气体混合+电子流量监测装置在关机时也能输送氧气和麻药用于进行手动通气。</p> <p>4. 可分别设置每种新鲜气体的流量，新鲜气体流量的设置范围：0 - 12 L/min。</p> <p>(二) 麻醉呼吸机</p> <p>▲1. 驱动方式：电动电控或者气动电控非风箱式驱动，保证潮气量的精准。</p> <p>▲2. 麻醉安全：气源故障时麻醉保障，在中央气源和钢瓶供气中断情况下可抽取室内空气，呼吸机继续进行机械通气，</p>

		<p>或者内置电动模块，无高压气源情况下，呼吸机也可以正常工作，提供通气支持，保证病人安全。</p> <p>3. 采用新鲜气体隔离技术，确保潮气量输送不受新鲜气体流量变化的影响。</p> <p>4. 通气模式：标配：手动/自主、容量控制模式、压力控制模式，待机和暂停模式。</p> <p>5. 暂停模式：独立的通气模式，可一键暂停新鲜气体和麻药的输送。通过“计时器”功能还能设置暂停持续的时间，到时及时报警提示医生切换通气模式。在术中进行吸痰，调整插管位置，移动患者等操作时，可防止麻醉气体通过开放的Y型接头对室内空气的污染。</p> <p>▲6. 容量控制模式下潮气量设定范围：10 – 1500 ml。（非压控模式下）</p> <p>7. 吸气压力 Pinsp : (PEEP + 5) – 80 cmH20 (压力模式下)</p> <p>8. 压力限制 Pmax: (PEEP + 10) – 80 cmH20</p> <p>9. 压力支持 Δ Psupp: 关, 3 – (80–PEEP) cmH20</p> <p>10. 呼气末正压 PEEP: 关, 2 – 35 cmH20。</p> <p>11. 呼吸频率: 3 – 100 次/分</p> <p>12. 吸气时间: 0.2 – 10 秒</p> <p>13. 吸呼比: 1:49 – 49:1 (源于频率和吸气时间)</p> <p>▲14. 最大吸气流速为≥160L/min。</p> <p>15. 同步容量和同步压力通气时流量触发可调节, 流量触发 : 0.3 – 15 L/min。</p> <p>16. 压力上升时间 Slope: 0 – 2 秒</p> <p>17. 压力支持模式下自主呼吸的吸气终止标准: 5 – 80 %</p> <p>18. 可根据病人的身高自动计算理想体重并据此预设相关的通气参数和报警阈值。</p> <p>▲19. 机械通气平台时间与吸气时间 Ti 的比值 (% Tplat) : 0 – 60 %。</p> <p>(三) 呼吸回路:</p> <p>1. 集成呼吸回路，耐 137°C 高温蒸汽灭菌；所有回路模块不含天然乳胶。</p> <p>2. 呼吸系统总容量: 约为 3.57 升(包括可重复使用钠石灰罐容量 1.5 升和呼吸机活塞最大容量 1.5 升)。</p>
--	--	---

		<p>3. 一体化的回路主动加热系统（可关闭），防止呼吸回路积水。</p> <p>4. 手动和机械通气无需专用手动切换装置，APL 阀调节范围：开放，5 – 70 cmH2O。</p> <p>5. CO₂ 吸收罐容量 1500ml。</p> <p>6. 标配主动式麻醉废气排放装置（AGS），可监测负压吸引的状态（过高，合适，过低），具有采样气体排放接口便于使用第三方气体监测设备。</p> <p>（四）麻醉气体挥发罐</p> <p>1. 挥发罐与麻醉机主机为同一厂家生产。</p> <p>2. 挥发罐具有压力、流量、温度自动补偿；密闭性好，无需排空转运。</p> <p>3. 配置一个七氟醚挥发罐，首次最大加药量 360 毫升，常规最大加药量 300 毫升。</p> <p>4. 只需出厂一次定标，终身免维护。</p> <p>5. 能够满足低/微流量麻醉对挥发罐精确度的要求，流量补偿范围在 0.2 – 15L/min。</p> <p>（五）监测和报警</p> <p>1. 内置式≥15 英寸彩色触摸屏，可快捷切换≥3 种配置视图。</p> <p>2. 全自动的开机自检，用户可选择全或部分自检功能。</p> <p>3. 全自动的顺应性和泄漏测试，自动标定所有传感器。</p> <p>4. 日志中可保存≥18000 个条目，关机后再开机或出现电源故障后，日志中的条目仍然保留不会被删除。</p> <p>5. 通气监测参数：分钟通气量（MV）和潮气量（VT 和 Δ VT）；呼吸频率；气道压（峰压、平台压、平均压、PEEP）；动态顺应性（Cdyn）；阻力（R）；弹性（E）。</p> <p>6. 监测范围：压力：-20 – 99 cmH2O；潮气量监测范围：0 – 2500 mL；顺应性：0 – 200 mL/cmH2O；阻力：0 – 100 cmH2O/L/s；弹性：0.005 – 10 cmH2O/mL。</p> <p>7. 具备氧浓度、潮气量、分钟通气量、窒息报警、气道压力报警等功能。</p> <p>8. 自动设置报警限值功能：可一键自动调节所有报警的设置限值。按压相应按键后，机器自动根据预先设定的百分比对报警的上下限进行调整，便于医生调节报警限值。</p>
--	--	---

				<p>9. CBM 模式（心脏旁路模式）用于在使用体外循环机时抑制相应报警。</p> <p>10. 标配一体化的气体模块监测参数：O₂、N₂O、CO₂ 及 5 种麻醉气体（自动识别）吸入和呼出浓度；可侦测混合麻醉气体；经年龄校正的 xMAC 值计算和显示。氧浓度监测采用顺磁氧技术，无耗品。采样气体回流到呼吸系统。</p> <p>(六) 其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内置电池；使用时间≥100 分钟。 2. 电源：100–240 伏特，50/60 赫兹。 3. 传输协议：Medibus X 4. 接口：标配 2 个 RS232，1 个 USB，1 个 RJ45 <p>▲三、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麻醉系统主机 2 台。 2. 麻醉气体输送系统 2 套。 3. 麻醉气体监测 2 套 4. 主动式麻醉废气排放系统 2 套。 5. 挥发罐 2 个。 6. 流量传感器 10 个。 7. 可重复 CO₂ 吸收器 2 个。 8. 5 米空气医用气体软管 2 条。 9. 5 米氧气医用气体软管 2 条。 10. 随机配件及说明书等 2 套。 <p>▲四、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2	呼吸机	35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整机要求</p> <p>1. 1 适用于成人、小儿患者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p> <p>▲1. 2 整机为气动电控设计（空、氧双气源），支持中央供气和空气压缩机双方式驱动工作。</p> <p>1. 3 主机设计使用年限≥10 年。</p> <p>2. 显示要求</p> <p>▲2. 1 显示屏≥15 英寸彩色电容触摸屏，分辨率≥1920*1080 像素。</p> <p>2. 2 显示屏支持左右和上下角度调节，左右≥270 度，上下≥</p>

		<p>45 度，保障多角度易用。</p> <p>2. 3 屏幕显示：多至 5 道波形同屏显示，支持短趋势、动态肺图、波形、监测值同屏显示；≥4 种环图，全参数显示界面和环图显示界面；支持大字体显示界面。</p> <p>▲2. 4 具备图形化显示阻力、顺应性和自主呼吸等生理参数变化。</p> <p>2. 5 支持显示历史监测参数≥90 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5000 条报警和操作日志记录。</p> <p>3. 呼吸模式及功能</p> <p>3. 1 高级模式：压力调节容量控制通气（如 AUTOFLOW 或 PRVC 等）、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PRVC-SIMV）；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模式（如 BIPAP 或 DuoLevel 或 BiLevel）、气道压力释放通气 APRV；容量支持通气 VS；自适应分钟通气 AMV。</p> <p>3. 2 无创通气模式，包含 P-A/C、P-SIMV、CPAP/PSV、DuoLevel 等模式。</p> <p>▲3. 3 具备高流量氧疗功能，可以调节氧疗流速（2~80L/min）和氧浓度。具有自动插管阻力补偿（如 ATRC，TRC）功能。</p> <p>▲3. 4 具有智能同步技术，提高人机同步，具有单位理想体重输送的潮气量（TVe/IBW）的设置及监测功能。</p> <p>4. 设置参数</p> <p>4. 1 潮气量：20ml—4000ml</p> <p>4. 2 呼吸频率：1—100/min</p> <p>4. 3 吸气流速：6—180L/min</p> <p>4. 4 SIMV 频率：1—60/min</p> <p>4. 5 吸呼比：4:1—1:10</p> <p>4. 6 PEEP：0—50 cmH2O</p> <p>4. 7 压力触发灵敏度：-20— - 0.5cmH2O，或 OFF</p> <p>4. 8 流速触发灵敏度：0.5—20L/ min，或 OFF</p> <p>5. 监测参数</p> <p>5. 1 气道压力监测：气道峰压、平台压、平均压、呼气末正压等参数监测。</p> <p>5. 2 分钟通气量监测：呼气分钟通气量、吸气分钟通气量、自主呼吸分钟通气量、分钟泄漏量、气体泄漏百分比等参数</p>
--	--	--

				<p>监测。</p> <p>5.3 潮气量监测：吸入潮气量、呼出潮气量、自主呼吸潮气量、单位理想体重呼出潮气量。</p> <p>5.4 呼吸频率监测：总呼吸频率、自主呼吸频率、机控呼吸频率。</p> <p>5.5 肺力学参数监测：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时间常数、总呼吸功、病人呼吸功、机器呼吸功、附加功等参数监测。</p> <p>6. 系统功能要求</p> <p>6.1 ≥90 分钟内置后备可充电锂电池，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p> <p>6.2 锁屏功能，漏气自动补偿，管道的顺应性和 BTPS 补偿功能。</p> <p>▲二、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 1 台 2. 台车 1 台 3. 氧气气源软管 1 根 4. 空气气源软管 1 根 5. 成人模拟肺 1 个 6. 湿化器 1 套 7. 氧疗鼻塞导管 1 根 8. 机械臂 1 根 9. 随机配套配件、使用说明书等 1 套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3	多功能心肺复苏机	10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便携式电动胸腔按压机，适合院内院外心肺复苏急救。 2. 按压技术：3D 按压。 3. 按压频率：在 100 次/分钟至 120 次/分钟范围内，允许按压频率的误差：≤±1 次/分钟。 4. 默认按压深度：在 50–60mm 范围内，允许按压深度的误差：≤±2mm。 5. 按压释放比：50%±5%。 6. 不少于 2 种按压模式：连续按压模式、30：2 模式，两种

				<p>按压模式在按压过程中随时切换无需暂停按压。</p> <p>▲7. 防电击类型分类: II 类外部电源供电的设备, 具有双重绝缘或加强绝缘设计, 无需专用接地线, 满足紧急医疗服务环境中或移动的救护车内无地线环境使用; 同时具备内部电源的供电设备。</p> <p>8. 防电击的程度分类: CF 型, 应用部分可与患者心脏直接接触的使用。应用部分具有除颤放电效应防护, 除颤时无需移开设备。</p> <p>9. 电磁兼容: 满足 YY 9706. 102-2021《医用电气设备 第 1-2 部分 安全通用要求并列标准 电磁兼容-要求和试验》的要求。</p> <p>10. 主机重量: $\leq 3.2\text{kg}$。</p> <p>11. 工作温度: $-5^{\circ}\text{C} \sim +45^{\circ}\text{C}$, 满足户外复杂环境下的急救需求。</p> <p>▲12. 工作相对湿度: $\geq 90\%$, 无冷凝。满足潮湿天气环境下的急救需求。</p> <p>13. 设备高度: $\leq 18.5\text{cm}$, 防止救护车在突然加速或者刹车时, 避免主机倾斜砸伤患者的风险。</p> <p>▲二、配置清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 1 台 2. 电池 1 个 3. 电源适配器 1 个 4. 随机配件和说明书等 1 套。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质保期: 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p>
4	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	35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可提供全面治疗方案, 满足体外抗凝及临床科研要求</p> <p>1) 连续性静—静脉血滤 (CVVH)</p> <p>2) 连续性静—静脉血透 (CVVHD)</p> <p>3) 连续性静—静脉血液透析滤过 (CVVHDF)</p> <p>4) 连续性静—静脉血滤 前后同时稀释 (Pre-post CVVH)</p> <p>5) 具备枸橼酸抗凝并同步补钙治疗模式</p> <p>CVVHDF-CICA/CVVHD-CICA</p> <p>2. 流量泵和肝素泵的要求</p>

		<p>▲1) 具备≥7个泵，血泵、置换液泵、透析液泵、废液泵、枸橼酸泵、肝素泵，与设备是一体化结构。</p> <p>2) 肝素泵流量：注射器规格可选 20ml; 50ml; 持续给药：0.5~20ml/h，每次最大给药量：0.5~9.9ml</p> <p>3. 压力监测</p> <p>1) 静脉压监测范围：-50~+350mmhg</p> <p>2) 动脉压监测范围-250~+450mmhg)</p> <p>4. 安全及报警系统</p> <p>1) 具备动脉压报警、静脉压报警、滤过压报警</p> <p>2) 空气监测：超声波监测</p> <p>3) 漏血监测：光学监测</p> <p>5. 液体平衡称系统：</p> <p>具备 4 个平衡称，每个称重范围 0-11kg</p> <p>▲6. 加温系统，具备与机器一体化的独立加热系统，加温范围：35~38℃可调。</p> <p>7. 具备内置后备电源，在紧急断电的情况下维持 15 分钟，并自动转移至紧急操作模式</p> <p>▲8. 耗材要求：管路和滤器可拆分，可以自由串联滤器或血浆分离器。</p> <p>9. 为保证感控要求，置换液与废液袋实行分区存放。</p> <p>▲二、配置清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调节触摸屏 1 个。 2. 血泵 1 个。 3. 超滤液泵 1 个。 4. 置换液泵 1 个。 5. 透析液泵 1 个。 6. 肝素泵 1 个。 7. 枸橼酸泵 1 个。 8. 液体平衡称重系统 4 个。 9. 电休克保护级别标识 1 个。 10. 随机配件、说明书等 1 套。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2 年。</p>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 2. 地点：广西梧州藤县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	1. 首期款（2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及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中标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全额完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2. 分期款（75%）：验收款支付完成后，采购人自次月起，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分 12 个月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5%，分 12 个月平均支付。 3. 设备尾款（5%）：中标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且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尾款 5%。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未按约定维修或更换，采购人有权从尾款中扣除相应维修费用或损失赔偿款。
产品要求	1. 以上产品必须是具备合法资质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合同签订之日前 6 个月内生产），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若产品在运输或安装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条件调换相同产品。 2. 供应商所投产品、辅材及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 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 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整机（含配件）质保期最低不少于 1 年。 各设备具体质保期限要求详见其技术要求。 质保期内，厂家应每年不少于 2 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质保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负责保修、人工及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 2. 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须提供针对不同岗位人员的系统培训和上岗人员的操作培训，确保使用设备的所有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此项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p>不另行支付。培训内容须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p> <p>3. 技术及维修服务：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应配置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系统平台接入、维护等服务。</p> <p>4. 故障处理：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提供无条件远程诊断、维修；如需现场处理，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24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48小时修复。保证质保期内开机率不低于95%，即1年停机时间不超过18个日历天，若超过一个停机日历天则设备质保期顺延2天。</p> <p>5. 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p> <p>6. 其余按厂家承诺。</p>
投标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系统平台、包装费、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及检定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应有的全部费用。
验收标准	<p>验收标准</p> <p>1.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适用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执行，有强制性标准的必须优先适用强制性标准。</p> <p>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交付验收时，由验收小组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 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p> <p>4. 验收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p> <p>5. 验收方式：</p> <p>1) 中标供应商完成货物及系统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p> <p>2)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p> <p>3)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p>

	<p>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p> <p>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5) 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p> <p>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中标供应商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中标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履约验收其他事项</p> <p>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 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其他	
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需求编制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案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	
1. 实施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等。	
2.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	
3. 技术培训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以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培训课程及内容等。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9分标 最高限价 70 万元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主动脉内球囊反搏仪”。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单价(万元/套)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主动脉内球囊反搏仪	70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设备重量≤55kg，可适应采购人院内及各种转运场景； ▲2. 工作模式具备自动 / 手动； 3. 触控屏≥10 英寸，彩色，可前后倾斜，左右旋转； 4. 具备实体按键，支持关键功能双重操作； 5. 显示区和实体按键区总尺寸≥12 英寸； 6. 显示屏上可实时显示氦气容量及电池状态或可用时间； ▲7. 触发模式≥5 种，包括心电触发、心房起搏、心室起搏、血压触发等； 8. 具备排气分析功能，实时计算排气速度，评估 R 波排气安全性； 9. 具有多级报警功能，屏幕显示报警信息和处理方法，系统自动记录报警信息，关机后仍保存； 10. 辅助比率至少包括 1:1、1:2、1:3； 11. 具备热电除水功能，定时自动去除冷凝水至集液瓶； 12. 驱动系统为步进式马达或气泵驱动； 13. 最高反搏频率≥140 次 / 分钟； 14. 内置打印机，可打印与反搏相关的信息； 15. 具备反搏容量调整功能，反搏容量调节范围为 0~50cc； 调整精度≤1CC； 16. 能够持续检测导联故障，在电极片或电极导线连接不畅时 自动检测连接故障并予以准确提示； 17. 具备动脉血压传感器和传感器电缆的连接故障检测功能； 18. 驱动气体为医用级氦气，使用一次性氦气瓶或可重复充气 氦气瓶； 19. 内置可充电电池，充满后可以工作≥120 分钟； 20. 具有氦气泄露检测功能，自动检测氦气泄漏情况并报警； 21. 具备自动检修软件，方便临床及院内维修人员快速排查故 障；</p>

			<p>22. 对高大 T 波具有抑制能力；</p> <p>23. 具有锁屏功能；</p> <p>▲二、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 1 台 2. 显示屏 1 个 3. 心电导联线 1 套 4. 压力连接线 1 条 5. 电源线 1 根 6. 打印纸 1 盒 7. 氦气瓶 2 个 8. 球囊转接头 2 个 9. 随机配件、合格证、操作手册等 1 套。 <p>▲三、本项货物特殊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不少于 5 年。</p>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p>1. 交付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p> <p>2. 地点：广西梧州藤县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p>	
合同签订时间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		<p>1. 首期款（2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及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中标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全额完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p> <p>2. 分期款（75%）：验收款支付完成后，采购人自次月起，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分 12 个月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5%，分 12 个月平均支付。</p> <p>3. 设备尾款（5%）：中标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且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尾款 5%。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未按约定维修或更换，采购人有权从尾款中扣除相应维修费用或损失赔偿款。</p>	
产品要求		1. 以上产品必须是具备合法资质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合同签订之日前 6 个月内生产），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若产品在运输或安装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条件调换相同产品。	

	<p>2. 供应商所投产品、辅材及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p> <p>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p> <p>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整机（含配件）质保期最低不少于1年。 各设备具体质保期限要求详见其技术要求。 质保期内，厂家应每年不少于2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p>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质保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负责保修、人工及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p> <p>2. 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须提供针对不同岗位人员的系统培训和上岗人员的操作培训，确保使用设备的所有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此项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另行支付。培训内容须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p> <p>3. 技术及维修服务：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应配置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系统平台接入、维护等服务。</p> <p>4. 故障处理：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提供无条件远程诊断、维修；如需现场处理，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24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48小时修复。</p> <p>5. 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p> <p>6. 其余按厂家承诺。</p>
投标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系统平台、包装费、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及检定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应有的全部费用。
验收标准	<p>验收标准</p> <p>1.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p>

	<p>标准、规范。标准适用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执行，有强制性标准的必须优先适用强制性标准。</p> <p>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交付验收时，由验收小组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 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p> <p>4. 验收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p> <p>5. 验收方式：</p> <p>1) 中标供应商完成货物及系统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p> <p>2)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p> <p>3)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p> <p>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5) 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p> <p>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中标供应商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中标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履约验收其他事项</p> <p>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 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其他	
<p>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需求编制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案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施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等。 2.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 3. 技术培训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以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培训课程及内容等。 <p>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p>	

10 分标 最高限价 370 万元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CT 机”。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单价(万元/套)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CT 机	370	1 套	<p>一、技术参数</p> <p>▲1. 设备名称: ≥ 32 排螺旋 CT 系统 2. 设备数量: 一套 3. 设备用途: 全身扫描的临床应用和临床研究 4. 设备型号: 要求 2020 年后取得注册证的机型和硬件、软件</p> <p>二、主要技术要求</p> <p>1. 扫描架系统 1. 1 扫描架孔径: $\geq 70\text{cm}$ 1. 2 探测器类型: 新型探测器, 如石榴石探测器、Stellar 探测器、Nano panel 探测器等 1. 3 探测器 Z 轴覆盖宽度: $\geq 20\text{ mm}$ 1. 4 采用双焦点技术: 标准 1. 5 最薄采集层厚: $\leq 0.625\text{mm}$</p> <p>▲1. 6 球管、探测器、高压发生器与主机为同品牌</p> <p>2. 扫描床系统 2. 1 病人床可扫描垂直升降范围: $\geq 45\text{cm}$ 2. 2 病人床可扫描垂直升降最低高度: $\leq 48\text{cm}$ 2. 3 病人床水平可扫描范围: $\geq 155\text{cm}$ 2. 4 病人床水平移动最高速度: $\geq 200\text{mm/s}$ 2. 5 病人床水平移动最低速度: $\leq 3\text{mm/s}$ 2. 6 病人床承重量: $\geq 200\text{kg}$</p> <p>3. X 线球管及高压发生器 3. 1 球管阳极物理热容量 (非等效) : $\geq 3.5\text{MHU}$ 3. 2 球管阳极有效热容量: $\geq 10\text{MHU}$ 3. 3 球管电流设置: 10—400mA 3. 4 球管最大电流: $\geq 400\text{mA}$ 3. 5 球管最小电流: $\leq 10\text{mA}$ 3. 6 球管电流递增幅度: $\leq 1\text{mA}$</p>

		<p>3. 7 球管最大电压: $\geq 140\text{kV}$</p> <p>3. 8 球管最小电压: $\leq 70\text{kV}$</p> <p>3. 9 球管大焦点: $\geq 1.0 \times 1.0\text{mm}$</p> <p>3. 10 球管小焦点: $\leq 0.7 \times 1.0\text{mm}$</p> <p>3. 11 球管类型: 飞焦点球管</p> <p>▲3. 12 发生器功率: $\geq 45\text{kW}$</p> <p>4. 扫描参数和图像质量</p> <p>▲4. 1 最短扫描时间: $\leq 0.75\text{s}/360^\circ$</p> <p>▲4. 2 单圈扫描获得层数 ≥ 64 层</p> <p>4. 3 重建视野: $5\sim 50\text{cm}$</p> <p>4. 4 FBP 图像重建速度: ≥ 35 幅/秒</p> <p>4. 5 定位片扫描宽度: $\geq 50\text{cm}$</p> <p>4. 6 定位片计划: 双定位</p> <p>4. 7 融合连续可调: $0.15\sim 1.5$</p> <p>4. 8 单次连续螺旋扫描: ≥ 100 秒</p> <p>4. 9 X-Y 轴空间分辨率: $\geq 16\text{LP/cm}@0\%MTF$</p> <p>4. 10 密度分辨率: $\leq 2\text{mm}@0.3\%$</p> <p>4. 11 噪声: $\leq 0.35\%$</p> <p>4. 12 CT 值范围: -1024 到 +3071</p> <p>4. 13 标准图像重建矩阵: $\geq 512 \times 512$</p> <p>2. 4. 14 超高图像重建矩阵: $\geq 1024 \times 1024$</p> <p>5. 控制台</p> <p>5. 1 内存: $\geq 32\text{GB}$</p> <p>5. 2 主频: $\geq 6*3.7\text{ GHz}$</p> <p>5. 3 图像存储量: $\geq 900,000$ 幅 (512 矩阵不压缩图像)</p> <p>5. 4 图像格式和传输存储: DICOM ≥ 3.0 具有存贮、传输、查询、工作单管理、打印等 PACS 联接功能</p> <p>5. 5 自动语言提示功能: 标配</p> <p>5. 6 主控台可进行图像后处理功能, MPR/MIP/MinIP/AIP/VR: 标配</p> <p>6. 临床应用软件</p> <p>6. 1 专业测量手段;</p> <p>6. 2 体积测量;</p> <p>6. 3 空间 (VR) 测量;</p>
--	--	---

			<p>6. 4 输出自定义特殊布局胶片；</p> <p>6. 5 重复打印功能；</p> <p>6. 6 实现多病人影像在同一胶片上打印；</p> <p>6. 7 最大密度投影 (MIP) ；</p> <p>6. 8 多平面重组 (MPR) ；</p> <p>6. 9 体重建 (VR) ；</p> <p>6. 10 仿真内窥镜功能 (VE) ；</p> <p>6. 11 模拟手术刀 (即裁剪) 功能；</p> <p>6. 12 根据定位片，自动识别扫描范围</p> <p>6. 13 智能腰间盘批处理</p> <p>6. 14 智能颈间盘智能批处理</p> <p>6. 15 自动定义腰椎、颈椎批处理范围</p> <p>6. 16 智能头颅批处理</p> <p>6. 17 自动定义头颅批处理范围</p> <p>6. 18 肺结节分析评估功能</p> <p>6. 19 齿科功能</p> <p>6. 20 CT 虚拟结肠镜功能软件</p> <p>6. 21 造影剂自动注射智能跟踪软件</p> <p>7. 血管分析软件</p> <p>7. 1 容积重建和去除骨骼，提取和分割血管</p> <p>7. 2 中心线自动跟踪</p> <p>7. 3 辅助血管诊断</p> <p>7. 4 狹窄量化和动脉瘤评估</p> <p>7. 5 确定是否存在狭窄动脉瘤及其严重程度 (百分比)</p> <p>7. 6 测量狭窄部分的长度和面积</p> <p>7. 7 测量面积和平均管壁内径</p> <p>7. 8 测量横截面直径和面积</p> <p>8. 低剂量平台</p> <p>8. 1 提供影像重建技术，ASIR-V 或 Admire 或 iDose4 平台等</p> <p>8. 2 投标文件中提供 CT 机技术白皮书扫描件 (或电子版)</p> <p>8. 3 提供投影空间和图像空间的双空间微辐射重建技术</p> <p>8. 4 低剂量迭代重建能降低剂量 $\geq 80\%$</p> <p>8. 5 低剂量迭代重建能提升空间分辨率 $\geq 68\%$</p> <p>8. 6 具备 3D 多频校正技术预防图像 NPS (噪声功率谱) 偏移</p>
--	--	--	---

		<p>8.7 具备无蜡像状伪影成像技术</p> <p>8.8 具备低光子无伪影成像技术</p> <p>9. 高级金属伪影去除平台</p> <p>9.1 有效消除金属物导致的条状伪影和暗带区域</p> <p>9.2 可有效降低复杂、较大金属植入物伪影</p> <p>9.3 可生成原始图像和去伪影后图像两组数据</p> <p>9.4 去除金属伪影同时减低图像噪声</p> <p>9.5 一次扫描完成去金属伪影，不需要额外扫描</p> <p>9.6 在不增加扫描剂量的前提下去除金属伪影</p> <p>9.7 自动去除金属伪影，不需要额外后处理</p> <p>三、售后服务和要求</p> <p>▲1. 整机保修（包括球管）：≥1 年全保+不小于 3 年或 100 万秒次球管保</p> <p>▲2. 独立后处理工作站：1 台</p> <p>▲3. 8M 医用显示器：1 台</p> <p>▲4. 5M 医用显示器：1 台</p> <p>▲5. 具备肺结节 AI 分析软件</p> <p>5.1 提供全部结节的风险分析列表，包含结节的良恶性预测风险值、浸润性预测</p> <p>5.2 提供结节量化分析表图，表内包含关键量化指标：长短径、体积、CT 值、实性成分长径、实性成分体积、实性成分占比、实性成分直径占比（CTR）</p> <p>5.3 对于部分实性结节，自动测量和展示实性成分的长径值及占比、体积值及占比，在局部放大图中显示实性成分轮廓标记和长径标记</p> <p>▲6. 具备骨折 AI 分析软件</p> <p>6.1 列表区若某根肋骨出现多处骨折，则出现高危提醒标志</p> <p>6.2 提供骨折的局部动态横断位图像和局部动态 MIP 图</p> <p>6.3 可自动跳转到骨折的 MPR 最佳视角</p> <p>6.4 VRT 三维重建，可进行任意角度旋转</p> <p>▲7. 防护产品（铅当量≥0.5mmpb）：</p> <p>7.1 放衣架×1</p> <p>7.2 成人防辐射服×2</p> <p>7.3 儿童防辐射服×1</p>
--	--	--

			<p>7. 4 防护长方巾（$\geq 60\text{cm} \times 120\text{cm}$）×1</p> <p>7. 5 长条状防护围脖×1</p> <p>7. 6 防辐射帽子×1</p> <p>7. 7 防辐射三角巾×1</p> <p>8. 提供完整的操作说明、合格证等随机物品。</p>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p>1. 交付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p> <p>2. 地点：广西梧州藤县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p>
合同签订时间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			<p>1. 首期款（2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及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中标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全额完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p> <p>2. 分期款（75%）：验收款支付完成后，采购人自次月起，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分 12 个月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5%，分 12 个月平均支付。</p> <p>3. 设备尾款（5%）：中标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且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凭中标供应商的请款函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尾款 5%。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未按约定维修或更换，采购人有权从尾款中扣除相应维修费用或损失赔偿款。</p>
产品要求			<p>1. 以上产品必须是具备合法资质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合同签订之日前 6 个月内生产），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若产品在运输或安装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条件调换相同产品。</p> <p>2. 供应商所投产品、辅材及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p> <p>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p> <p>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整机（含配件）质保期 ≥ 1 年+不小于 3 年或 100 万秒次球管保。质保期内，厂家应每年不少于 2 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p>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质保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负责保修、人工及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p> <p>2. 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须提供针对不同岗位人员的系统培训和上岗人员的操作培训，确保使用设备的所有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此项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另行支付。培训内容须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p> <p>3. 技术及维修服务：中标供应商或制造商应配置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系统平台接入、维护等服务。</p> <p>4. 故障处理：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提供无条件远程诊断、维修；如需现场处理，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24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48小时修复。</p> <p>5. 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p> <p>6. 其余按厂家承诺。</p>
投标报价要求	<p>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系统平台、包装费、运费、装卸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及检定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应有的全部费用。</p>
验收标准	<p>验收标准</p> <p>1.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适用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执行，有强制性标准的必须优先适用强制性标准。</p> <p>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交付验收时，由验收小组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 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p> <p>4. 验收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p> <p>5. 验收方式：</p> <p>1) 中标供应商完成货物及系统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p>

	<p>验收申请。</p> <p>2)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p> <p>3)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p> <p>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5) 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p> <p>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中标供应商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中标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	--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 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	---

(三) 其他

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需求编制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案内容，以作为评审依据：

1. 实施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等。

2.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

3. 技术培训方案：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以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培训课程及内容等。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00 计算机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20000 办公设备	A02021000 打印机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5 3D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6 票据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7 条码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8 地址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99 其他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100 输入输出设备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21118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00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00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00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 (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00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00 变压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00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00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4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 (制冷量≤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10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00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0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00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224100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50201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50201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50201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50201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附件 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 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 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 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 农、林、牧、渔业, 工业(包括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社会工作,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p>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2.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p> <p>2. 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6. 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 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
7. 2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分包</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分包</p> <p>分包内容： /。</p> <p>分包金额或者比例： /。</p>
8. 1	<p>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p> <p><input type="checkbox"/>随机抽取；</p>
11. 2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现场考察</p> <p><input type="checkbox"/>组织现场考察：</p> <p>集中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 _____</p> <p>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p> <p><input type="checkbox"/>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p> <p>会议开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 _____</p>
13	<p>报价文件：</p> <p>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资格证明文件</p> <p>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u>2025年7月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免税条件的证明材料。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u>）；（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u>2025年7月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证明材料（如：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社保部门的证明等）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u>]；（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u>2024年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投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投标人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u>]；（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5.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6.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7.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8.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2、4、6、7、9分标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9. 本项目特定资格：（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1）标的属第二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范围包含采购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如供应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医疗器械注册人、</p>

	<p>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本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规定的，仅需提供该医疗器械注册证（另附表格列明所投标对应产品的名称和规格型号，格式自拟）。</p> <p>(2) 标的属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采购的第三类医疗器械）；如供应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本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规定的，仅需提供该医疗器械注册证（另附表格列明所投标对应产品的名称和规格型号，格式自拟）。</p> <p>10.有效的《辐射安全许可证》（10分标投标人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11.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p> <p>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商务及技术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9.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10.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11.技术培训方案（格式自拟）； 12.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16. 2	投标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①货物的价格：包括货款、杂配件、安装调试费、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如有）、信息系统接入费，培训费；②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以及为实现项目采购目的达成的一切费用。③运输、装卸、调试、

	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第三方检测验收费用（如有）。④保险费和各项税金。
17. 2	<p>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120</u> 日。</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1 分标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10030</u> 元，2 分标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7500</u> 元，3 分标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17000</u> 元，4 分标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21000</u> 元，5 分标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10010</u> 元，6 分标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9000</u> 元，7 分标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5600</u> 元，8 分标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17000</u> 元，9 分标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7000</u> 元，10 分标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37000</u> 元。</p> <p>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包含电子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从投标人账户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开户名称：藤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 style="padding-left: 2em;">账号：6666 0008 5802 9000 10-00000</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开户行：广西藤县桂银村镇银行有限公司</p> <p>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电子保函复印件加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相关要求：</p> <p>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及技术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p> <p>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包含电子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包含电子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及技术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现场提交地址：<u>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广西藤县藤州镇安泰五街 62 号）</u>；邮寄地址：<u>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广西藤县藤州镇安泰五街 62 号）</u>，收件人：<u>周子然</u>，联系方式：<u>0774-7288399</u>）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电子保函复印件加公章）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按时提交的，投标无效。</p> <p>3.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备注：</p> <p>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18. 1	

	<p>2.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5.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20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p> <p>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以下_____种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p> <p>(1) 现场提交方式，应采用U盘进行存储，提交地址：_____；提交截止时间：_____；外包装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外包装不作密封要求）。</p> <p>(2) 电子邮件方式，接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电子邮箱为：_____。</p> <p>(3) 邮寄方式，应采用 U 盘进行存储，邮寄地址：_____，截止接收时间：_____，收件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外包装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外包装不作密封要求）。</p> <p>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若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成功，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投标人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效或无法解读的情况），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p>
21. 1	<p>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23	<p>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24. 3 (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u>30</u> 分钟
24. 3 (2)	宣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25. 3 (2)	<p>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作为附件上传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26. 1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7</u> 人
29. 1	<p>评标方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最低评标价法</p>
29. 2	<p>每分标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p> <p>每分标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10</u>项。（非标“▲”的技术条款，负偏离11项或以上按无效投标处理）</p>
29. 3	<p>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u>3</u>名</p> <p><input type="checkbox"/>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综合评分法）/评标报价从低到高（最低评标价法）]排列次序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30. 1	<p>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p> <p><input type="checkbox"/>随机抽取；</p>
35. 1	<p><input type="checkbox"/>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收取履约保证金，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具体规定如下：</p> <p>履约保证金金额：<u>每分标按中标金额的2%</u>。</p> <p>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投标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缴纳期限：<u>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u>。</p>

	<p>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桂财采〔2015〕22号），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p> <p>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p> <p>开户名称：藤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账号：6666 0008 5802 9000 10-00000</p> <p>开户行：广西藤县桂银村镇银行有限公司</p>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规定，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预算单位（采购人）可根据供应商的资信等情况减免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
36. 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38. 2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4-7288399，通讯地址：（广西藤县藤州镇安泰五街62号）</p> <p>业务时间：工作日每天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6时00分。</p>
39. 1	<p>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5日内，由中标供应商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p> <p>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分标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9.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下浮20%收取。</p> <p><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p> <p>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p> <p>账户户名：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藤县分公司</p>

	开户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账 号：8113001013200159944
40. 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 2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p> <p>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p> <p>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 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 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 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 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质保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 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 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 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 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 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人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

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商务及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问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s”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

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取评审专家。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9.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供应商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供应商。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缴纳期限、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供应商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

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 5%	1. 5%	1. 0%
100 万元~500 万元	1. 1%	0. 8%	0. 7%
500 万元~1000 万元	0. 8%	0. 45%	0. 55%
1000 万元~5000 万元	0. 5%	0. 25%	0. 35%
5000 万元~1 亿元	0. 25%	0. 1%	0. 2%
1 亿元~5 亿元	0. 05%	0. 05%	0. 05%
5 亿元~10 亿元	0. 035%	0. 035%	0. 035%
10 亿元~50 亿元	0. 008%	0. 008%	0. 008%
50 亿元~100 亿元	0. 006%	0. 006%	0. 006%
100 亿以上	0. 004%	0. 004%	0. 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1.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条“报价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5.1条(2)或者第5.2条(2)项情形的；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及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件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条“商务及技术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期限的；
- (12)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1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1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4. 投标文件修正

- 4.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1、3、5、8、10分标适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u>(满分 40 分)</u>	<p>1. 投标报价</p> <p>(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6) 价格分计算公式:</p>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报价}) \times 40 \text{ 分}$
2	技术分 (满分 32 分)	<p>(1) 设备性能分 (满分 20 分)</p> <p>(2) 项目实施方案 (满分 12 分)</p>	<p>通过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得基本分 20 分,无标记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或漏项的每一项扣 2 分,最多扣完 20 分。技术参数负偏离的项数总和不能超过 10 项。</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独立评审,包括:</p> <p>①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p> <p>②实施流程、实施内容和项目进度表;</p> <p>③安装调试方案,分析安装调试环节重、难点和相应的应对策略。</p> <p>注: ①-③项,每项得 4 分(每项基础分为 4 分,其中,内容合理完整(1.5 分)、对应本项目要求(1.5 分)、有利于项目顺利实施(1 分)、内容缺项或不对应(0 分),满分 12 分。</p>
3	商务分 (满分 28 分)	(1) 售后服务方案 (满分 12 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质量全面保证、应急响应方案、排除故障响应时间、运维期内的保养方案)进行独立评审,包括:</p> <p>①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内容;</p> <p>②应急响应方案(包括设备使用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操作规程、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p>

		<p>③后期服务运行机制。</p> <p>注：①-③项，每项得 4 分(每项基础分为 4 分，其中，内容合理完整(1.5 分)、对应本项目要求(1.5 分)、有利于项目顺利实施(1 分)、内容缺项或不对应(0 分)，满分 12 分。</p>
	<p>(2) 技术培训方案 (满分 12 分)</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制定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独立评审，包括：</p> <p>①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其中培训对象包含设备管理员、系统管理人员、操作员(医生、护士、技术员)、采购人维修技术员等；</p> <p>②培训课程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教材、培训时间等；</p> <p>③培训评估与改进，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效果跟踪、反馈机制等。</p> <p>注：①-③项，每项得 4 分(每项基础分为 4 分，其中，内容合理完整(1.5 分)、对应本项目要求(1.5 分)、有利于项目顺利实施(1 分)、内容缺项或不对应(0 分)，满分 12 分。</p>
	<p>(3) 质保期承诺 (满分 3 分)</p>	<p>在满足商务要求的质保期要求基础上，投标人承诺所有标的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得 1.5 分，满分 3 分。</p> <p>注：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4) 政策分 (满分 1 分)</p>	<p>(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分标)投标报价比例得 <u>0</u> 至 <u>0.5</u> 分，满分 <u>0.5</u> 分。</p> <p>(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分标)投标报价比例得 <u>0</u> 至 <u>0.5</u> 分，满分 <u>0.5</u> 分；</p> <p>备注：以上(1) (2)分值计算公式列举说明，如某投</p>

			标人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总值占本投标报价的比例为 35.6%，那该项得分为 $0.5 \times 0.356 = 0.178$ 分； (3) 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
总得分为以上各项评审因素得分合计。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4、6、7、9分标适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40 分)	投标报价	<p>(1) 本分标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重复享受扶持政策。</p> <p>(2)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3) 价格分计算公式：</p>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报价}) \times 40 \text{ 分}$
2	技术分 (满分 32 分)	(1) 设备性能分 (满分 20 分)	<p>通过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得基本分 20 分，无标记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或漏项的每一项扣 2 分，最多扣完 20 分。技术参数负偏离的项数总和不能超过 10 项。</p>
		(2) 项目实施方案 (满分 12 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独立评审，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 ②实施流程、实施内容和项目进度表； ③安装调试方案，分析安装调试环节重、难点和相应的应对策略。 <p>注：①-③项，每项得 4 分(每项基础分为 4 分，其中，内容合理完整(1.5 分)、对应本项目要求(1.5 分)、有利于项目顺利实施(1 分)、内容缺项或不对应(0 分)，满分 12 分。</p>
3	商务分 (满分 28 分)	(1) 售后服务方案 (满分 12 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质量全面保证、应急响应方案、排除故障响应时间、运维期内的保养方案)进行独立评审，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及质保期外的含零配件的优惠供应等内容； ②应急响应方案(包括设备使用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操作规程、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③后期服务运行机制。 <p>注：①-③项，每项得 4 分(每项基础分为 4 分，其中，内容合理完整(1.5 分)、对应本项目要求(1.5 分)、有利</p>

		于项目顺利实施(1分)、内容缺项或不对应(0分),满分12分。
	(2)技术培训方案 (满分12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制定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独立评审,包括:</p> <p>①培训计划及流程安排,其中培训对象包含设备管理员、系统管理人员、操作员(医生、护士、技术员)、采购人维修技术员等;</p> <p>②培训课程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教材、培训时间等;</p> <p>③培训评估与改进,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效果跟踪、反馈机制等。</p> <p>注: ①-③项,每项得4分(每项基础分为4分,其中,内容合理完整(1.5分)、对应本项目要求(1.5分)、有利于项目顺利实施(1分)、内容缺项或不对应(0分),满分12分)。</p>
	(3)质保期承诺 (满分3分)	<p>在满足商务要求的质保期要求基础上,投标人承诺所有标的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得1.5分,满分3分。</p> <p>注: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4)政策分 (满分1分)	<p>(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分标)投标报价比例得<u>0至0.5</u>分,满分<u>0.5</u>分。</p> <p>(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分标)投标报价比例得<u>0至0.5</u>分,满分<u>0.5</u>分;</p> <p>备注:以上(1)(2)分值计算公式列举说明,如某投标人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总值占本投标报价的比例为35.6%,那该项得分为$0.5 \times 0.356 = 0.178$分;</p> <p>(3)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p>

总得分为以上各项评审因素得分合计。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

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采购计划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合同类型: 买卖合同

本合同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等规定，按照招标报价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 名称	商标 品牌	规格 型号	生产 厂家	数 量	单 位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①货物的价格：包括货款、杂配件、安装调试费、验收费、计量检测费（如有）、信息系统接入费，培训费；②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以及为实现项目采购目的达成的一切费用。③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第三方检测验收费用（如有）。④保险费和各项税金。

注：乙方自行考虑完成项目所需的辅材、杂配件等数量，合同金额中应包含全部内容，成交后甲方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报价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出厂日期/生产日期必须为签订合同之前 6 个月内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正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之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

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报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报价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质量合格证和使用说明书。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无。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日内，地点：广西梧州藤县藤州镇藤县人民医院指定位置。
2. 乙方提供不符合公告规定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承诺的或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在一个星期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后一个月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验收时甲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7.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货物到货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地点：藤县人民医院内。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询价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 年。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付款方式：(1)首期款（2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甲乙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全额完税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2)分期款（75%）：验收款支付完成后，甲方自次月起，凭乙方的请款函分 12 个月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5%，分 12 个月平均支付。(3)设备尾款（5%）：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凭乙方的请款函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尾款 5%。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未按约定维修或更换，甲方有权从尾款中扣除相应维修费用或损失赔偿款。

第九条 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报价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者，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质保期： 年（以乙方投标文件中实际承诺为准），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一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前发生的所有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不予接收。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甲方偿付合同货款的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货款的 5%，超过 20 天未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报价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款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产生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7. 其它违约行为按合同货款额的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8. 如因乙方的违约行为，甲方为维权所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报价文件；
3. 报价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5. 资信证明
6. 履约能力证明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伍份，乙方壹份，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壹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章） 藤县人民医院 2026 年 月 日	乙方（章） 2026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藤县藤州镇藤州大道东 10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4-7282366	电话：
电子邮箱：txrmyy@163.com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藤县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2104308019201002784	账号：
邮政编码：543300	邮政编码：
经办人：	2026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1、乙方承诺具体事项:	
见附件 1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见附件 2	
3、质保期责任:	
质保期: 乙方签订合同时必须提供原厂加盖印章的__年保修承诺书。(该售后承诺书应包含乙方承诺中标后能给甲方提供的最短的供货期限、退换货现场响应时间不超过__小时, 出现不合格产品的处理措施、培训、技术支持服务能力的承诺、伴随服务、配送能力等)	
4、其他具体事项:	
交付使用期: ____日历天	
甲方 (章) 2026 年 月 日	乙方 (章) 2026 年 月 日

附件 1

供应商承诺书

为确保设备的质量，保证设备的安全、有效。我方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确保产品经销操作规程的有效性，并对所销售的设备质量向你们作如下承诺

- 1、我方所从事设备销售具有设备经营许可证、设备产品注册证；
- 2、我方所提供的设备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全部为全新合格产品；
- 3、我方所提供的设备均提供规范的售后服务；
- 4、我方一旦发现产品质量问题，将及时通知你们并采取相应的召回等处理措施，以确保用户的利益和安全。
- 5、本质量保证书长期有效。

承诺单位：

承诺单位法定代表人：

2025 年 月 日

附件 2

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公司对出售产品在质量、服务等方面的事宜，承诺如下：

- 一、保修维修：对于本公司出售的设备保修 年(人为因素及耗材除外)，超过质保期的产品实行终身维修服务。
- 二、运输安装：运输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包括保险、遗失、破损等)，由我公司负责，并由我公司承担此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产品可按要求运送至指定地点，并派人安装调试。
- 三、维修响应：在三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公司承诺在收到用户通知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对超过质保期的产品实行终身维修服务。
- 四、配件服务：质保期以外维修配件的价格，我公司承诺按产品的成本价供货。
- 五、对所提供的产品，如有质量问题，可免费更换新品(质保顺延长)。

成交供应商(盖章):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 签字代表 (姓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120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_____;

9.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分标: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 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 _____ (¥ _____)						

注:

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使用量提供报价。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无效。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
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
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
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
是指“本人”。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			

注：

-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8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标的的名称 (货物名称)	数量及 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 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9.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 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10.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四、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招标过程

招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项目的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招标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
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